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

魏晋南北朝小说

刘叶秋

上海古籍出版社

I207.41/3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

魏晋南北朝小说

刘叶秋

首都师范大学图书馆
20698318

上海古籍出版社

698318

中国古典文学基本知识丛书

魏晋南北朝小说

刘叶秋

上海古籍出版社出版

（上海绍兴路5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上海日历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960　1/32　印张 2.5　字数 42,000

1978年12月第1版　1978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0001—100,000

统一书号：10186·47　　定价：0.20元

目　次

一、内容与类型 …… 1
神仙、鬼怪的故事和人物的言行片断 …… 1
志怪小说与轶事小说 …… 6
二、生长的土壤 …… 9
社会面貌——政治和经济 …… 9
思想潮流——宗教与清谈 …… 12
三、来龙去脉 …… 16
神话、传说、寓言的继承和演变 …… 16
史传的支流 …… 20
四、作者都是哪些人？ …… 24
五、吸取精华 …… 34
志怪小说的代表作《搜神记》及其他 …… 34
轶事小说的代表作《世说新语》及其他 …… 57
六、影响与作用 …… 71
给唐传奇的产生准备了条件 …… 71
开导了笔记小说的先路 …… 72
为后代的文学作品提供了题材 …… 73
创造了优美的文学语言 …… 74
具有多方面的参考价值 …… 75

一、内容与类型

神仙、鬼怪的故事和人物的言行片断

魏晋南北朝小说写的是哪些内容呢？这里举出几个故事来说明一下：春秋战国时代，楚国有一个铸剑的名工，叫干将莫邪〔yé 爷〕①。他费了三年的工夫为楚王铸成一对锋利的雌雄宝剑。在将要去给楚王送剑时，他对怀孕的妻子说："我为王铸剑，用了整整三年时间，王恨我怠慢，在我去见他时，一定会杀掉我。你要是生了男孩，等长大了请告诉他到门外的南山边去，那里有一棵松树长在石头上，我把雄剑藏在树的背后，叫他取出这剑，替我报仇吧！"说完，他就把雄剑埋好，只带着雌剑去见楚王。楚王本来正想找碴儿杀他，见他只送了一把雌剑来，更加生气，马上把他杀了。

后来干将莫邪的妻子真的生了个男孩，取名叫赤。赤长大之后，问起父亲的去向，他母亲就把父亲被杀的事和临走时留下的话，都告诉了他。他听了

① 据《吴越春秋》载，干将为吴人，莫邪为干将妻，故事内容也与此不同。各说不一。

立刻跑出去找剑，可是门外的南边，并没有山。这聪明的孩子想到父亲的话，可能是隐语，他看着他们堂屋门口的松木柱子和下面的柱础石，揣测他父亲所说“松生石上”是指的这个，就用斧子将柱子劈开，里面果然藏着那把雄剑。于是，他取出雄剑，决心要找楚王报仇。

不久，楚王梦见一个两眉中间有一尺多宽的小孩，口口声声说要报仇。因此楚王下令悬赏千金缉拿这个宽额头的小孩。赤知道要抓的就是他，赶紧从家里逃出，跑到山里，一边走路，一边哭着唱着。有一个过路的侠客碰见他，就问：“你还很年轻，为什么哭得这样悲伤呢？”赤把父亲被楚王杀害，自己想要报仇而不能的事告诉了他。侠客听了，义愤填膺〔yīng 英〕地说：“听说楚王出千金的赏格要你的头，你把你的头和宝剑都交给我，我替你报仇吧！”“那好极了！”赤高兴地回答，接着就拔剑自刎，两手捧着头和宝剑递给这位侠客，尸首直立不倒。侠客知道他的心意，遂表示道：“我决不辜负你的希望。”这样，赤的尸首才倒在地上。

随后，这位侠客就出现在楚王的深宫里，把赤的头献上；楚王非常高兴。侠客骗楚王说：“这是一颗勇士的头，您应该把它放在汤锅里煮烂，否则对您是不利的。”楚王就按照侠客的话去做，可是连续煮了三天三夜，头也不烂，还从沸腾的汤里跳起来，向楚王愤怒地瞪着眼睛。这时，侠客进一步诱骗楚王：

"这个人头不烂不要紧，请您亲自到锅前看一下，它就烂了。"楚王听了，就到锅前低头观看，侠客趁机用剑照准楚王的脖子一砍，他的头就落在锅里，跟着侠客亦挥剑自刎，头也掉入锅内。不久，三个人头一齐煮烂了，再也认不出哪个是楚王的头。于是楚王的手下只好把锅中的骨肉分成三份埋葬了。

此外，《螺姑娘》的传说，你大概也听人说过吧。东晋安帝（司马德宗）的时候，侯官（今福州地区）有一个朴实、善良的年青人谢端，从小就丧了父母，由邻人抚养成人。到了十七八岁，他自立门户生活，还没有娶妻。街坊们都对他很关心，筹划着给他作媒，谢端却并不把这事放在心上，每天只是起早睡晚地辛勤耕作。有一天，他在地上捡到一个大螺，觉得是很少见的，就带回家养在小水缸里。从此，他每天劳动回来，屋里总是已经有人替他生了火，做好了饭。起初，他认为是邻居们给他帮忙，去向人家道谢；但是人家说并没有这回事。后来家里老是有热菜热饭，他忍不住又去问邻居，邻居笑着说："你自己娶了媳妇，秘密地藏在屋里，怎么倒说是我们为你做饭呢？"谢端听了这话，更加怀疑。一天早晨，鸡刚报晓，他就由家中走出，可是不久就悄悄地转回家来，在篱笆外面窥视屋里，看见一个年青的姑娘从缸内出来到灶前生火；他立刻跑进屋，向缸内一看，大螺已经不见了；原来这个姑娘就是大螺变的。于是他就问姑娘从哪里来，为什么给他作饭。姑娘回答说：

“我是天宫中的白水素女，上帝怜悯你从小孤苦，人又很好，所以叫我来暂时替你看屋子做饭，让你在十年内富裕起来，娶上妻子，然后我再回天宫。可是现在由于你无故偷看，发现了我的形迹，我就不能再呆下去了。你只要肯努力劳动，生活总会一天比一天好；留下我的螺壳，给你装米，你可以不缺粮食了。”谢端明白了原委，舍不得叫这个仙女离去，一再挽留，仙女不肯，趁着一阵风雨就上了天。以后谢端按照仙女的嘱咐勤勉耕作，果然渐渐富裕起来，本地又有人把女儿嫁他为妻，日子过得很好；据说，谢端后来还作了县令呢！

倘若你不喜欢这类神仙鬼怪的故事，那就再看看古代的现实生活，了解一下晋朝的刘伶、周处的言行吧：刘伶是一个放荡的文人，特别喜欢喝酒，经常喝得醺〔xūn 熏〕醺大醉，有时还脱了衣服在屋内裸体坐着。别人看见这种情形就讥笑他。他回答说：“我把天地当房屋，拿房屋当衣裤，你们为什么要钻到我裤裆里来呢？”有一天刘伶的妻子看他喝得太凶了，就泼了他的酒，砸〔zá 杂〕碎了盛酒的器物，哭着劝告他说：“您喝酒过多，对身体不利，一定要忌酒。”可是刘伶不但不想忌酒，还要借这机会骗点酒喝，于是就回答妻子说：“你说得很对，但我自己忌不了，只有向鬼神发一回誓才能忌断，你给我准备祭神的酒肉吧！”他的妻子信以为真，就为他备好了上供的酒肉，请他发誓。刘伶跪在地下祝告说：“天生我

刘伶，就靠喝酒出名，一喝就是一斛〔hú 狐〕，五斗也能解酒病。女人的话呀，怎么也不能听！”祝告完，就起来喝酒吃肉，一会儿便又醉倒了。

周处是晋朝吴郡义兴（今江苏宜兴）人，年轻的时候态度粗暴，行为恶劣，本地人就把他和义兴水里的长蛟，山上的白额虎合在一起，算作三大害，可是周处起初并不了解这种情况。由于他平日勇敢而好胜，就有人劝告他去杀虎斩蛟，希望除掉两害。周处听了，立刻上山杀死了猛虎，又下水去斩蛟。那条蛟很厉害，在水里时沉时浮，出没无常。周处追着蛟，连续斗了三天三夜，不分胜负。大家看见周处下水以后一直没有上岸，认为他已经死了，就互相庆贺。后来周处斩了蛟上岸来，听说人们在庆贺，才知道自己也是被人认为祸害的，觉得又惭愧又悔恨；就从义兴到吴县（今江苏苏州）去向当时的名士陆机、陆云兄弟请教。陆机不在家，陆云接待了他。他把自己的情况告诉陆云，并表示有意改过，只怕年岁大了，将会一事无成。陆云鼓励他说：“早上懂得了做人的道理，即使晚上死了也没有什么可遗恨的了，何况你还很有希望呢！只要能下决心，就不愁得不到好名誉。”周处感到这话很有道理，于是立志从新做人，终于有了成就。

除了这类写历史人物言行片断的内容外，魏晋南北朝小说中，还有一些幽默的小故事。这里再举一例：汉朝有一个没有儿女的老人，家境富足，但却

非常吝啬。每天都起早睡晚地经营产业，积聚钱财，可是总舍不得用，自己吃的穿的都很坏。有一天，一个穷人向他请求帮助，他不得已进去拿了十个钱，准备给那个人。当他从屋里向外走的时候，走两步就减去一个钱，等到了门口，已经减得只剩五个钱了。钱这么少，他还是感到心疼，就闭着眼递给那个人；呆了一会儿，又嘱咐人家说："我倾家荡产来帮助你，你可千万不要告诉旁人，以免旁人也跟你一样来找我。"事后不久，这个老人就死了，他的土地、房子和财物，结果都充了公。

你看，这不是对剥削阶级的尖锐讽刺么？

故事就说到这里为止。现在交代一下它们的出处：《干将莫邪》一节，出于晋干宝的《搜神记》；《白水素女》一节（即《螺姑娘》）①，出于旧题为晋陶潜撰的《搜神后记》；《刘伶》、《周处》两节，都出于南朝宋刘义庆的《世说新语》；《吝啬老》一节，出于魏邯郸淳的《笑林》。大致说来，魏晋南北朝小说所写的就是这些内容。至于我们对这些故事应该怎样认识，什么是魏晋南北朝小说的精华与糟粕等等，则留在后文中论述。

志怪小说与轶事小说

我们所说的魏晋南北朝小说，是指从东汉末年

① 《白水素女》这篇故事，又见梁任昉《述异记》，内容稍有不同。

魏、蜀、吴三国分立，经西晋、东晋到南北朝对峙局面的结束，这一历史阶段（公元220—589年）内产生的小说作品。虽然我们谈到这一阶段的小说，总是并称“魏晋南北朝小说”，但实际可考的魏时著作寥寥无几，主要的还是晋代和南北朝人的作品。至于现存的汉人小说，只有《燕丹子》一部，比较可靠；其他如题为东方朔撰的《神异经》、《十洲记》，题为班固撰的《汉武故事》、《汉武帝内传》，题为郭宪撰的《洞冥记》，题为刘歆〔xīn 欣〕撰的《西京杂记》，题为伶玄撰的《飞燕外传》等；也都出于魏晋南北朝人的依托。因此，除去先秦著述中所保存的古代神话传说之外，中国的古代小说，得算魏晋人作品是最早的了。

“小说”这一名称的概念，古今是有很大差异的，这里也要简单地交代一下。今天我们所谓小说，是专指常与散文、诗歌、戏剧并举的一种以人物、故事为中心的文学形式。古人对小说的解释，就不这样单纯。“小说”两个字，最早见于先秦哲学家庄周的《庄子·外物篇》：“饰小说以干县令，其于大达亦远矣。”而第一个把小说当作一种著作而列在书目录中的是东汉的史学家班固。他在《汉书·艺文志·诸子略》内，列有小说十五家。庄周把“小说”和“大达”并举，是指他认为远离大道的浅薄言论，与后来的小说毫不相干。班固所谓的“小说”，也并非指具有特点的文学形式，仅仅为列入九流十家之末的一家，是被他当作“街谈巷语，道听途说者之所造”的价

值不高的一类作品。他所列的十五种小说，有象子书的，象史书的，讲礼制的以及一些巫医、术数的著述，内容相当杂乱。后来的封建文人，大都承袭班固对小说的看法，把琐闻、杂说、考订等等零星琐碎和无类可归的笔记，一律称为小说。直到宋朝，小说才有了较清楚的范围，不再把那种一点没有故事性的杂著包含在内。由于古代小说内容和形式的复杂，后人就有了把它们分类的种种尝试。明朝胡应麟在他所著的《少室山房笔丛》内，把小说分为“志怪”、“传奇”、“杂录”、“丛谈”、“辨订”、“箴〔zhēn 针〕规”六种，是较为简要的分法。但其中的“传奇”，产生于唐朝，后三种又和我们今天所说的小说无关。只有“志怪”、“杂录”两体，可以作为魏晋南北朝小说的类别的概括。象前面所提到的记载《干将莫邪》、《白水素女》故事的《搜神记》和《搜神后记》二书，就是“志怪”小说一类的作品；记载《刘伶》、《周处》故事的《世说新语》，是由史传、杂录演变而成的一体，我们管它叫作“轶〔yì 益〕事”小说（或“清言”小说）；记载《吝啬老》故事的《笑林》，则属于“轶事”小说的支流“笑话”一类的作品。

本书论述的即魏晋南北朝小说的“志怪”、“轶事”两种作品；“笑话”也要附带谈到。

二、生长的土壤

社会面貌——政治和经济

既然大家都知道文学艺术作品是在一定的经济基础上产生的上层建筑；那么，我们要想了解“志怪”、“轶事”小说的内容及其发展演变的情况，除了一方面探讨小说文体的历史渊源外，更重要的一方面，就必须研究魏晋南北朝的政治局势、社会面貌以及思想潮流对这些小说的影响。不这样，就不能明白这一时期小说的“花朵”从什么样的土壤中生长出来。

东汉桓帝、灵帝时，由于宦官独揽大权，政治越发黑暗腐朽。皇帝和宦官不仅自己疯狂地侵占土地，压榨人民；还公开地标价卖官，以致贪官污吏，布满天下，使人民无法生存，饥饿得发生了人吃人的惨剧。于是爆发了黄巾大起义这一全国性的农民反抗斗争。虽然这次起义结果是失败了，但汉帝国也已名存实亡。随之而来的各地方军阀间的混战，竟延续了十九年之久，使一向作为经济文化中心的黄河流域，遭受极严重的破坏：田地荒芜，房屋毁坏，尸骨遍野。赤壁大战以后形成的曹操、刘备、孙权的鼎足三

分的形势，比起军阀混战的局面，自然要好一些，可是他们依旧不断地互相攻击，战争一直没有停止。到西晋统一全国，也不过仅仅维持了十几年的稳定，就发生司马氏宗族争权，彼此残杀的“八王之乱”。跟着是西北各民族的贵族统治者乘机进入中原，分割盘据北方的广大国土，出现了历史上所说的“五胡十六国”。西晋至此灭亡，南北从此分裂了。在南方，统率军队的晋琅邪王司马睿〔ruì 锐〕在建康（今南京市）称帝，形成了偏安东南的东晋王朝。后来，北魏结束了“五胡十六国”的割据，统一了北方。东晋的大臣刘裕也废了晋帝，建立宋朝。从此，南北两朝形成对立，并经历了一百七十年的悠长岁月。

在这样长期分裂、混乱的黑暗时代中，人民大量地死亡，不是被屠杀，就是因水旱蝗雹的灾害，瘟疫疾病的流行而饿死病死。因此生产破坏，户口大减。例如汉献帝初平三年（公元192年）董卓死后，他手下的将领李傕〔jué 决〕、郭汜互相攻击，烧毁长安城（今陕西长安县西北），关中① 居民就死了几十万户。西晋“八王之乱”时，黄河流域的人民，也广泛地遭受了苦难。特别是晋怀帝永嘉四年（公元310年）整个黄河流域，先大闹蝗虫，后发生瘟疫，人饿得吃光了草根树叶以至牛马的毛；饿死、病死和被杀的尸骨填塞河流，遮蔽田野。即使暂时没有战乱、灾荒，那苛

① 即今陕西省，因其地位于四关（东函谷、南武关、西散关、北萧关）之中，所以叫做关中。

捐杂税和繁重的劳役，也一样使人民无法生存。当东晋司马道子掌权的时候，人民几乎天天在服劳役，生下小孩都不能抚养。后赵石虎统治区的人民，卖儿卖女也应付不了徭役和征调的逼迫，自尽的人，到处都是。北魏抽壮丁去当兵，出发稍晚一点，就罪至灭族，全家都要挨杀。

人民如此处于水深火热之中，贫穷困苦得陷入绝境，魏晋南北朝的皇帝大臣、豪门、贵族，却一直过着荒淫奢侈、恣情纵欲的生活，大量挥霍着搜刮来的民脂民膏。这当然更增加了人民的负担和痛苦。

人民群众由于无法忍受这种残酷的压榨，憎恶那动荡、黑暗的社会，希望摆脱自己悲惨的处境，于是对统治阶级的反抗，就异常坚决；对自由幸福生活的追求，就越发强烈。这一方面表现在当时南北方不断爆发的人民起义斗争上；另一方面，人民群众的这种斗争精神、生活理想和胜利的愿望，还通过一些故事，迂回曲折地反映出来。这类故事，有的是从两汉流传下来的旧传说，有的是魏晋人民的新创作。但即使是旧传说，也往往经过当时人民的充实或改造，增强了现实性。正因为这类优秀的民间传说，被文人采辑、加工，写进"志怪"小说内，才使得"志怪"小说有了一部分积极健康的内容，添了光彩。

除去前面所说的情况而外，魏晋南北朝的经济、文化，对小说也有一定的影响。从西汉武帝时就已开始的海外交通和贸易，这时因为南朝和北方贸易

受到限制而更加活跃起来：东边的日本，西边的印度，南边的安南，都和南朝有贸易关系。南洋的马来人① 和南朝的买卖来往，尤其频繁。北朝与西域的交通，也很畅达。在这样的情况下，中外文化得到交流的机会，自然推动了中国文化的发展。因而为魏晋南北朝小说增添了产生和成长的条件。我们从"志怪"小说内，就可以看出外来文化的影响。由于南北朝时，外国的珊瑚、琉璃、翡翠、犀〔xī 西〕象，以及其他稀见的东西，比两汉时更多地运到中国来。所以这一时期的"志怪"小说里，就有不少关于珍奇物品的记载。虽然所写不免夸张失实，甚至有的如题为东方朔撰的《海内十洲记》，叙述汉武帝时西国国王所献的入水不沉、入火不焦的"吉光裘"；月〔ròu 肉〕支国国王所献的威震虎豹、形如小狗的"神兽"，更是根本不存在的东西。但这类记载，却也正反映出当时的一部分社会现实。

思想潮流——宗教与清谈

在前一节中，我们谈过了魏晋南北朝的政治经济和这一时期小说的关系。这里再说一下当时的思想潮流起了怎样的作用，看看促成"志怪"、"轶事"小说产生和发展的另一部分因素：宗教迷信的传播和

① 居住在马来半岛和南洋群岛的土人，属棕色人种。

士大夫清谈之风的影响。

说起来，话就长了。解放前，你在乡村里，大概见过那装神弄鬼的"师公、巫婆"吧？他们整天装模作样地给人祈祷或者治病。这种人在古代叫作"巫"，他们所玩的一套把戏叫做"巫术"，是一种原始的宗教。在战国的时候，就已经风行，到了两汉三国，盛极一时。和这种古代巫术有关的神仙思想，在秦汉之间，也因为统治阶级如秦始皇、汉武帝等人，热中于寻求神仙灵药和希望长生不老而更加发展起来，于是讲求仙、炼丹、念咒等法术的"方士"大为得意。加上阴阳家的阴阳五行的说法，一直支配着一般人的思想，而统治阶级又对今文学家用神怪荒唐的"谶纬"① 来解释经典很感兴趣，时常用"谶纬"来附会时事，欺骗人民。所以东汉末年，迷信的空气越来越浓厚，也在这时进一步形成了讲求神仙方术的道教。到了魏晋南北朝，不仅道教的丹鼎符箓〔lù 录〕，服药求仙，肉体飞升等一系列骗人的鬼话得到广泛的宣扬，有更多的人相信，由印度传来的佛教影响更大，它的灵魂不死、天堂地狱和因果报应之说，比道教那一套更能迷惑人心，所以佛教特别兴盛。

为什么宗教能这样盛行呢？就是因为政治黑暗、社会动荡，大家精神苦闷，而统治阶级又有意地

① 即汉时流行的"纬书"和"谶记"，又叫做"谶录"、"图纬"。谶是一种预决吉凶的文字，而纬则是经之支流，但它对经义的解释，往往流于怪诞，实际上已失却解经的意义。

提倡宗教的缘故。魏晋南北朝时期，在北方，“五胡”贵族统治下的黄河流域，充满战争、灾祸、死亡、毁灭的恐怖，简直成了人间地狱。在南方，腐朽荒淫的统治阶级残酷压榨下的长江流域的人民，生活亦极为痛苦。人民虽然不断进行反抗斗争，可是又由于斗争常常失败而怀疑自己的力量，于是不免把理想寄托在宗教的空想里：不满现实社会中的不合理现象，就希望在另一世界内有公正的奖惩——好人上天堂，坏人下地狱；憎恶现实社会的混乱不安，就希望有个宁静的世外仙境“桃花源”，去过安乐幸福的生活。而统治阶级即利用这种心理，以宗教来麻痹人民。象后赵的石勒、石虎，都曾尽力宣扬佛教，并利用它来削弱人民的斗志。所以整个南北朝的社会，都被笼罩在一层宗教迷信的烟幕之下。

可是，当时感到精神痛苦的，不只是一般的人民。即使是士大夫们，也觉得生命毫无保障，对政局和个人前途非常悲观。由于东汉末年批评朝政的士大夫，遭到宦官们的残酷镇压，汉末和魏晋都有不少名士因为某种政治原因，遭到统治阶级的猜忌而被杀。所以士人们不仅怕谈政治，而且尽量采取种种不同的方式来躲开政治：有的游山玩水，隐居不作官；有的以酒消愁，整天沉醉；有的用放荡行为来显示自己没有政治野心。但其中的某些人是表面冷静，而内心充满愤怒反抗的情绪的（如嵇康）；也有人感到亡国之痛，却只是消极地对山河而流泪（如周顗

〔yǐ 蚁〕等人）；加上汉末以来儒家思想的衰微，老子和庄周学说的流行，许多文人拿这个作武器来反对封建传统，要从礼法的束缚中解放出来。这本来有着积极的意义，可是在另一方面，它却成了两晋士大夫堕落、放荡的挡箭牌。同时老庄学说中的逃避现实，否定一切的"虚无"思想，也因士大夫们的颓废厌世而滋长起来，并且被当作谈"玄"的依据，产生消极的影响。我们所说的"魏晋玄学"，就是指这种宣扬老庄虚无思想的哲学。这种哲学，经晋人把佛教的"空无"说法也吸收进去，更成了十足的唯心论。在谈"玄"基础上形成的"清谈"，东晋最盛。除去论道谈禅之外，当时士大夫们还很重品题，一言毁誉，往往决定一个人的终身。品评人物，也是"清谈"的一项重要内容。

在魏晋南北朝这样多种宗教迷信的传播和浓厚的出世思想的影响下，产生了很多谈神仙、鬼怪、隐士、异人的故事，它们经文士采辑、编写，再加上秦汉旧有的传说，就形成了杂谈怪异的"志怪"小说。又由于一般教徒有意编造这些故事来宣传宗教，这就更助长了这类作品的发展，所以这一时期的"志怪"小说最多。另一方面，还由于知识分子崇尚"清谈"，名士们的言行流传众口，不断被人记录下来，久而久之，也就形成了专写人事和别具风格的"轶事"小说。这两种小说，都是魏晋南北朝的时代环境的特有产物，因此都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当时的社会面貌。

698318

三、来龙去脉

神话、传说、寓言的继承和演变

任何一种文学作品，都是一定的社会环境的产物；同时又各有它的历史渊源，由产生到发展、成熟，必然要经历一个逐渐演变的过程。魏晋南北朝小说，也是如此。现在我们就来探讨一下它的来龙去脉。

中国小说的根源，是古代的神话和历史传说，它给后来的小说，以很大的影响。从魏晋南北朝的"志怪"小说中，可以看出继承神话传说的传统而演变的痕迹。

神话是劳动人民在生活斗争的基础上创造出来的。在遥远的古代，由于生产力的低下，我们的祖先，不能理解自然现象，看到日月星辰的运行，风雨雷电的出没，都以为其中有超乎人力的神在主宰，于是根据自己的幻想，把自然力加以形象化、人格化，作出种种神奇的解释；这就是神话。

古代神话，不只表现了人们对自然的理解和要求，还寄托着征服自然、减轻劳动的愿望。广阔的社会生活，也往往被概括在神话的艺术形象中。例如

羡慕鸟飞，就幻想成为长翅膀的“羽民”；希望多打鱼，就幻想长出一双长臂，伸到水里；要免除长途跋涉之苦，就幻想造出飞车，随风远行。这类天真的幻想，往往就是创造工具以征服自然的思想基础。因此神话就常常含有某些积极的意义。随着社会的向前发展，神话进一步演化，神与人结合起来，主角由天神转为有神力奇才的英雄，这就成了传说，内容更富于人情味；现实性、故事性也就更强一些。象盘古开天辟地、女娲〔wā 蛙〕炼石补天的故事，反映出古人探索天地间万物起源的愿望；夸父逐日、精卫填海的故事，表现了古人战胜自然的强烈要求和顽强不屈的斗争意志；这都是很有名的神话。象大禹治水，后羿〔yì 亿〕射日这两个歌颂艰苦劳动，为民除害的英雄故事，则是借一点历史因由而加以渲染夸张的传说。

这类神话传说，正是“志怪”小说的先锋。《山海经》和《穆天子传》这两部神话书，对“志怪”小说的影响很大。

《山海经》的作者和时代，都不可考，大约是战国时人根据口头流传的神话故事和生活中积累起来的经验、知识编集成书的。因为它每逢提到一神时，总说明用什么东西来祭祀，所以鲁迅先生认为这是一部巫书；因为它提到矿产，所以有人认为是有关地质考察的文献；因为它记叙山川、草木、禽兽、虫鱼，所以又被人认为是地理博物的著述。但这部书所记的山川，多非实地；奇禽异兽，也大都荒诞无稽；考察矿

藏，亦显然不是重点；它主要还是一部有关巫术的神话集。前面提到的精卫填海，夸父逐日，就是这部书中的故事。

《穆天子传》是西晋太康二年（公元281年），在河南汲〔jí 及〕县发掘出来的战国魏襄王冢〔zhǒng 肿〕中的一部先秦古书，记西周穆王乘八骏马巡行天下，北绝流沙①，西登昆仑（即昆仑山），会见西王母的故事。其中有史实的附会，传说的夸张，大部分情节都出于虚构，极尽离奇神怪之能事，是被后人称为神话式的"野史"的作品②。

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中以记述地理，夸示博物为中心的琐闻一类，如晋张华的《博物志》，就是由《山海经》一类的作品发展而来的。其中写假想的仙境，山川异物，就是《山海经》的扩大；还有的神话，甚至直接抄自《山海经》。另一种以谈神鬼灵怪为中心的"故事"，如晋干宝的《搜神记》，则由《穆天子传》一类的作品发展而来的。但是它们之间很难严格地划分界限，因为所有的"志怪"小说，都在不同程度上受

① 这里所谓流沙，是泛指西北地带的沙漠而言，并非专指一处。 ② 《穆天子传》也有人认为是一部伪书。如清朝姚际恒认为：此书是东汉以后的人，根据《左传》、《史记》中某些记叙虚构出来的。（《古今伪书考》云："《穆天子传》，本《左传》'穆王欲肆其心，周行天下，将皆有车辙马迹焉'，又本《史·秦纪》'造父为穆王得骅、温骊、骅骝、騄耳之驷，西巡狩，乐而忘归'诸说，以为之也。多用《山海经》语，其体制亦似起居注。起居注者，始于明德马皇后，故知为汉后人作"。）

到《山海经》和《穆天子传》的影响。至于南北朝人所撰而假托班固的《汉武帝内传》，写汉武帝会见西王母的故事，更容易看出是从《穆天子传》演化而来。此外，先秦诸子中短小精悍寄意深刻的寓言，也为魏晋南北朝小说起了一定的示范作用，象魏邯郸淳的《笑林》所写的讽刺幽默的小故事，显然是寓言的支流。

总起来说，魏晋南北朝小说对神话传说与寓言的继承，大致表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继先秦古籍之后，收集了一些神话传说。如《搜神记》卷十三里的《河神巨灵》与卷十四里的《女子化蚕》两个故事，就是古代人民与自然斗争和有关农桑生产的神话，为以前的古书中所未收的。

（二）承袭神话传说的创作精神，在现实的土壤中驰骋〔chěng 逞〕想象，创造故事或润色民间传说。如《搜神记》卷十一里的《韩凭夫妇》和卷十九里的《李寄斩蛇》，就是这样的作品。

（三）模仿古代神话书的体例，或利用旧题材演化新故事。如《博物志》卷八里的《史补》一节，记卫士饮汉武帝仙酒事，是从《韩非子》的《说林》上"有献不老之药于荆王者"一条演变出来的；又如《搜神记》卷十六里，记秦巨伯刺杀两孙之事一节，就是用《吕氏春秋·疑似篇》中《黎丘丈人》一条改编而成；而《博物志》一书的体例，显然也是步趋《山海经》的。

（四）排除寓言中的哲理成分，而继承其讽刺的精神和夸张的手法，用来嘲笑人物，衍化出《笑林》之

类的笑话集一体。

但魏晋南北朝的"志怪"小说，虽然一方面和神话传说有一定的继承关系；另一方面又受它本身时代、社会的影响，大量记录了仙鬼妖怪，宣扬宗教迷信和封建道德的故事，与神话传说的精神实质背道而驰。它的被称为"志怪"小说，而不叫作"神话集"，正因为它沿着另一条线发展，有它自己的社会内容的缘故。而笑话集一类的作品，则不免失之浅薄，有意义的故事不多，比起先秦寓言来，讽刺的意味反而削弱了，这又是受魏晋文人诙谐〔huī xié 灰协〕之风影响的结果。

史传的支流

按照一般的常识谈，小说并非历史。可是魏晋南北朝小说，无论内容和形式，都受到先秦两汉史传的影响，实际是史传的一股支流。

本来古代的史书以及诸子百家的著作，常常把神话传说当作史实来记载。先秦史籍象《左传》、《国语》与汉代司马迁的《史记》都是这样，并且其中也有了鬼怪妖异的故事。如《左传》鲁庄公八年（公元前686年），记齐襄公杀了公子彭生，后来在田猎时看见彭生鬼魂所变的大豕〔shǐ 始〕"人立而啼"；又如鲁宣公十五年（公元前594年），记晋魏颗由于没把父妾殉葬而是让她去改嫁，后来在和秦国打仗时，就有

个老人用草绳替他绊倒敌人，原来是那个妾的已经去世的父亲“显灵”来报恩。这和魏晋“志怪”小说中讲因果报应的内容十分相近。此外，如《史记·高祖本纪》记刘媼〔ǎo 袄〕遇龙而孕，刘邦斩蛇以兴的情节，又是宣扬“大人物”的“有来头”，这和《诗经》中姜嫄生后稷〔jì 记〕的神话是一类的。由此可见，古代的神话传说和历史事实混在一起；志人事和志神怪的内容并不分家。

从前，一般与统治阶级的立场观点有矛盾，和叙述事实有出入而被称为“野史”的作品，大都记有不少“正史”不载的内容，并带着较浓厚的神话传说成分。如东汉赵晔〔yè 页〕的《吴越春秋》和袁康的《越绝书》，就是虽然根据史实写成，而异闻却很多的作品。因此，这类“野史”比“正史”对魏晋南北朝小说的影响更大。例如《吴越春秋·夫差内传》，写入伍子胥被夫差杀死，尸投江中，头挂城上，子胥的忠魂化为怒涛，冲崩江岸的传说，比《左传》所记更为具体、感人，也更象小说。此外，《吴越春秋·阖闾〔hélǘ 河驴〕内传》，记干将、莫邪夫妇铸雌雄剑的故事，又为魏晋小说《列异传》、《搜神记》等书所取材。这就表明《吴越春秋》这类书的内容和形式，对魏晋南北朝的“轶事”和“志怪”的小说，都起了开路先锋的作用。

现存唯一汉朝人的小说《燕丹子》，写燕太子丹派荆轲刺秦王的故事，和《史记·刺客列传》所记基本一致，而增添了细节和一些神怪内容，是演饰史

书，兼采民间传说写成的。它告诉我们：汉朝人的小说主要是这种史传、神话的杂糅〔róu 柔〕体，“轶事”、“志怪”仍然不分。象它这样离开史书而独立，又有头有尾相当完整地记述了一件事，实已具备短篇小说的雏形。所以后来南北朝人假托班固的《汉武帝内传》那样全书只记一人事迹的作品的出现，也就不足为奇了。

可是，这里还得把话说回来：虽然先秦两汉的史传和汉代的小说，往往不分“志人事”、“志神怪”的界限，而“轶事”和“志怪”两体，却还是各沿一条线发展的。神话传说和史传中的神怪部分，是魏晋“志怪”小说的先驱。史传和先秦诸子散文中记事写人的部分，又多方面地影响到魏晋“轶事”小说的产生和成长。象《左传》写秦晋的殽〔xiáo 淆〕之战，象《战国策》记冯谖〔xuān 轩〕客孟尝君，象《史记·项羽本纪》的叙鸿门宴和垓〔gāi 该〕下之围等等近于小说戏剧的精彩场面，固不必说。先秦诸子散文里，以简炼的文字，刻划人物生活的片断，象《论语》里“冉〔rǎn 染〕有、公西华侍坐”一节那样具体地写出人物神态和富有个性的语言，和象《庄子·列御寇篇》的“宋人有曹商者”一节那样突出人物的品质和感情之类的作品，都为魏晋的“轶事”小说提供了很好的选材和表现的楷模。

还有，象汉刘向编的《新序》和《说苑》，对魏晋“轶事”小说，亦有一定的影响。这两部书，以形式

言，记叙而兼议论，是《国语》、《战国策》等历史散文和先秦诸子哲理散文的综合体；以内容论，杂录子史经传，是古代轶闻遗事的汇编。尽管作者的编撰目的在于论政、说教，却保存了一些有意义的故事。其中有的出自民间，小说意味很浓。如《新序》卷二的《晋文公逐麋〔mí 迷〕》和《无盐说齐宣王》两节，就都很好。由于有了这类著述作借鉴，魏晋南北朝“轶事”小说，才更具备了作为一种新的文学形式而出现的条件。南朝宋刘义庆的《世说新语》这部有代表性的“轶事”小说，就似乎受到了《新序》、《说苑》的影响。它的分门别类的编辑方法，就可能是继承这两部书的形式而变化来的。

魏晋南北朝的小说，一方面继承神话传说的传统，在汉人小说的基础上，演化出写神仙鬼怪的“志怪”故事；另一方面，作为史传的支流，广泛地受到先秦两汉的史书和诸子散文的影响，把写人物言行片断的“杂录”发展成为一种独创的小品体裁——即我们所说的“轶事”小说。“轶事”小说，魏初只有写笑话一类，至两晋才产生裴启《语林》、郭澄之《郭子》这种多方面写人物生活片断的作品。从此，记人事和写神怪的就分清界限，成为两体。至南朝宋刘义庆的《世说新语》出现，“轶事”小说，已达到了成熟的地步，成为和“志怪”并行的另一流派。笑话集，虽在《笑林》之后不乏继作，但这些内容，却被包含在“轶事”小说中，作为一个门类了。

四、作者都是哪些人？

大家平常看小说，差不多全想了解了解作者是一个怎样的人，如何写成这部书的，他的动机和目的是什么等等。我们就根据这种需要先来介绍魏晋南北朝“志怪”小说的作者。

总的说来，那个时代的作者，当然大部分是封建士大夫。但每个人的具体身分又不相同，编书的目的也不一样。根据现有的材料看，最早的“志怪”书的作者据说是魏文帝（曹丕）。曹丕是曹操的次子，在曹操死后不久，他就逼汉献帝让位，自己作了皇帝，在位六年，国号叫魏。魏文帝“文武全才”，能骑马射箭，还会剑术，诗文也作得很好。他的诗文辞赋流传下来的有几十篇，其中一篇《典论·论文》，是当时很有价值的文学批评论著。可是《三国志》中并没提到他编过什么“志怪”小说，而《隋书·经籍志》列有《列异传》三卷，题为魏文帝撰。后来的目录书，又说是晋张华著的，但都缺乏证据。不过南朝宋裴松之作《三国志注》，已经引用《列异传》的文字，那么，它的作者，总该是魏晋之间的人了。

说起来也很有趣，某些“志怪”小说的作者，本身

就有奇怪的传说。象编《博物志》的晋张华，编《搜神记》的晋干宝，编《拾遗记》的晋王嘉，就是这样。

张华，字茂先，是西晋的范阳方城（今河北固安县）人。在晋武帝（司马炎）时，他作中书令①。司马炎要伐吴国，大臣们都不以为然，张华却认为必胜，结果真把吴灭了，惠帝（司马衷）即位，叫他作太子少傅②，后来被赵王伦所杀。

张华学问很渊博，记性也很好，谶纬、方术以及其他的杂书，他都看过。别人遇见不知道的事物，常去向他请教。据说晋惠帝时，有人拿着三丈长的鸟毛给他看，他一见就很难过地说："这是海凫〔fú 扶〕的毛，这东西一出来，天下就要乱了。"他见到陆机送的鱼羹，断定那是龙肉。还有一次，他发现吴地天空有一种奇异的气氛，请他的朋友雷焕来询问。雷焕指出那是宝剑的光华，并在豫章郡丰城县的监狱中掘出两口宝剑，一口送给张华，一口留下自用。张华被杀后，他的宝剑不知去向。雷焕那一口，在他儿子雷华带着走过延津③时，竟从腰间跳进水里。雷华派人下水一看，只见两条龙蟠在那里，原来那两口剑都变成龙了。这就是很有名的"丰城剑气"、"延津剑合"的故事。

什么三丈长的鸟毛，什么龙肉，当然并无其物；

---

① 官名，魏晋时职掌机密的高级官员。　② 官名，三少（少师、少傅、少保）之一，是负责教育太子的官员，位卑于公而尊于卿。③ 津名，在河南延津县北，已湮。

得到两口好剑，可能是事实，而由此又造出一些故事。因为张华喜欢方术，相信怪异，又以“博物”出名，大家就把他夸张为能够预言祸福的神仙和善于望气观风的妖道，将编造的许多稀奇的故事全附会到他身上，于是张华就成了和汉代东方朔一样的传奇人物了。

但关于张华的种种传说，虽然荒唐，而张华本人很迷信，却是事实。他所以编《博物志》，正是由于他相信神仙方术，认为真有鬼怪而乐于加以宣扬的缘故。据《拾遗记》说，张华所撰《博物志》本来是四百卷，因为晋武帝看了，嫌它的内容不免失实、杂乱，叫张华加以删节，才分成十卷。

作《搜神记》的干宝，字令升，是晋朝的新蔡郡（今河南新蔡县）人，年轻时就勤学，读书很多。东晋初年，设立史官，干宝经王导推荐，担任“国史”①。曾编过二十卷《晋纪》，当时被公认为是一部好史书。据《搜神后记》和《晋书·干宝传》说，在干宝的父亲干莹〔yíng 营〕死后，干宝的母亲把干莹的一个宠婢推到墓道中埋了。过了十年，干宝开墓葬母，发现那个宠婢身体还暖，后来她竟苏醒过来，还说干莹常和她在一起，给她饮食。干宝的哥哥，也曾病死复活，自己叙述见到了鬼神的经过。因此，干宝就搜集古今神祇〔qí 骑〕灵异，人物变化的事迹，编成《搜神记》。

① 掌管记载国家历史的史官。

干宝也很喜欢阴阳术数之学，他在《搜神记》自序中曾明白地表示："亦足以明神道之不诬也。"足见他编书的目的在于证明世上真有鬼神。由此可知，上述的两个故事，不是干宝自己编造来宣扬他的有鬼神的说法，就是后人渲染附会的产物了。

关于编《拾遗记》的王嘉的传说，那就更加神奇。王嘉，字子年，是晋朝的陇西安阳(今甘肃秦安县)人。《晋书》提到他平常就不吃五穀，能知道未来的事情。最初隐居在东阳谷修道，不和世人来往。手下有几百个徒弟，也都住着山洞。后来到长安，又搬了两次家；先住终南山(即南山，在今陕西长安县西)，后迁倒兽山①。平常去拜访他的人，谁心诚，他就见谁；心不诚，他就隐形不见。前秦的苻坚，屡次请他出来作官，他总不肯。后秦的姚苌〔cháng 常〕，因为被王嘉回答他的话所触怒，竟把王嘉杀了。据说在王嘉死后，还有人在郊外碰见他呢！

鬼怪神仙，实际并不存在；预言、法术，也只是方士的欺人之谈。上述王嘉的传说，当然并没有那么一回事。这个人，不过是个喜欢讲方术的隐士而已。至于现在流传的《拾遗记》十卷，是否即这个王嘉所编，也成问题。

让我们再看看以佛教信徒的身分来编"志怪"书的吧。作《冥祥记》的王琰〔yǎn 眼〕，作《冤魂志》的颜

① 所在地不详。

之推，可以算是这类作者的代表。

王琰，太原（今山西太原）人，生活在南朝的宋、齐、梁之间，作过梁朝的吴兴县（今浙江湖州南）令，是一个佛教徒。宋人编的《法苑珠林》载有《冥祥记》的自序，说王琰小时候跟一位高僧贤法师受戒，得到了一座观音金像。后来他两次梦见这座佛像显灵，于是就搜集奉佛的故事编成这部书。他的目的原是在宣扬因果报应，说明佛的灵异，劝人信奉佛教。

颜之推，字介，是北朝的临沂（今山东临沂）人，先在梁朝作散骑侍郎①，后到北齐任黄门侍郎②。北齐亡后又入北周为御史上士③；在隋文帝（杨坚）时也作过官。

颜之推读书很多，文章也写得好。他的主要著作《颜氏家训》二十篇，现在还存在。不过他虽系儒生，却信佛教。在《颜氏家训》的《归心篇》中，他曾认为三世轮回、善恶报应是可信的，还举出几件事情来证明。他编《冤魂志》的意图，也正是这样。

由于魏晋南北朝宗教迷信风气的影响，除去上述诸人之外，还有许多名士相信鬼神，或好阴阳术数，服药炼丹。如"竹林七贤"④中的嵇康，曾在所写《养生论》内，肯定神仙的存在；注《尔雅》的郭璞，以

---

① 官名，梁时隶属散骑省（官署名）的官员，是一种清显的官职。 ② 官名，是在朝廷内当侍从的一种官员。 ③ 官名，是隶属御史府（官署名）的文官。 ④ 晋嵇康、阮籍、山涛、向秀、刘伶、阮咸、王戎七人，常于竹林之下聚集，当时称为"竹林七贤"。

精通阴阳五行、历算、卜筮之术出名，很象个方士；著《抱朴子》的葛洪，夙喜神仙导养之法，晚年辞却散骑常侍不就，而愿去作句漏令①，为的是句漏出丹砂，便于炼丹以求长生。一般士大夫，即使没有什么信仰，也喜欢谈谈神鬼，编编"志怪"书。例如晋朝范阳（今河北涿县）人祖台之（字元辰），作过侍中②、光禄大夫③，编有一部《志怪》。梁朝吴兴故鄣〔zhāng 章〕（今浙江安吉县）人吴均（字叔庠〔xiáng 详〕），能作诗，善写文，文体清新，自成一家；别人摹仿他的风格写作，称为"吴均体"。这位有才华的文学家，也撰辑了一部"志怪"小说，叫《续齐谐记》。甚至象南齐曾创造指南车、千里船、水碓〔duì 对〕磨的范阳（今河北涿县）人祖冲之（字文远），本是个大科学家，却也曾写"志怪"作品，有十卷《述异记》。足见当时编这类书，已成为一种很普遍的爱好了。

有些"志怪"小说的作者，伪托古人，因此没法知道他们的名字。象题为汉东方朔撰的《神异经》、《海内十洲记》，题为汉班固撰的《汉武故事》、《汉武帝内传》这四部书的作者，其实都是南北朝人。他们所以托名东方朔和班固可能是这样：东方朔在历史上以滑稽诙谐和博学出名，民间传说又把他说成和神仙有往来，偷过天上王母娘娘蟠桃的"半仙"；用他作为讲神仙方术的"志怪"小说的作者，是很理想的。而

① 句漏：山名，在广西北流县东北。 ② 官名，是随侍统治者左右的亲信官员。 ③ 官名，是类似顾问的一种文官。

班固是汉代的史学家，对汉武帝的事情应该很熟悉；把著作权归之于他，似乎更能使人相信作品内容的可靠。于是，这两个人的招牌，就被抬出来了。据我们推测，前两部书的作者，大概是方士；后两部书，则出于好事的文人之手。另外，象《搜神后记》的题为晋陶潜撰，也同样有问题。这位作过彭泽县（今江西彭泽县）令，不肯"为五斗米折腰"的放达的诗人，是否编过"志怪"书，尚难证实。

"志怪"小说作者的情况，大致如此。"轶事"小说的作者，就简单得多。因为当时这类小说的作者很少，流传到现在的作品，更没有几部。在"轶事"小说中，先有的是笑话集，所以第一个要介绍《笑林》的作者邯郸淳。

邯郸淳，一名竺，字子叔，是三国魏的颍〔yǐng 影〕川（今河南许昌县）人；博学多才，精通文字之学。曾和曹操相见，并受到敬重。在曹丕时，任博士①、给事中②，写过一篇《投壶赋》，献给曹丕。曹丕认为作得好，赏了他一千匹绸子。

我们所知道的这一点材料，是见于《三国志·王粲传注》内的，其中并没提到邯郸淳编《笑林》的事，只在《隋书·经籍志》小说家类书目录中，有《笑林》三卷，题为后汉给事中邯郸淳撰。

另一部笑话集《启颜录》的编者侯白，字君素，是

① 官名，职掌教授。 ② 官名，是在统治者左右备顾问应对的谏官。

隋朝的临漳(河南旧临漳县)人,作过儒林郎①,曾参加修国史的工作。为人才思敏捷,很有口才,喜欢诙谐,常说笑话。当时的宰相杨素,和他很熟。《隋书》就叙述了他和杨素开玩笑的一则故事。宋人编的《太平广记》二四八卷引《启颜录》也记载了他许多可笑的行动。其中有一条说有一个姓"出",名叫"六斤"的人,请他写个名片,去拜见杨素;他给写了个"六斤半"。后来杨素问他为什么把人家的名字写错,他回答说:"我当时也没处去找秤,听说超出了六斤,就估计着许是六斤半了。"杨素大笑。

我们由这个故事中,可以了解侯白的滑稽玩世的态度,显然受了魏晋南北朝放达文人的影响,这是和他的编笑话集有关的。

对于编辑人物轶闻遗事的"轶事"小说的作者,这里只介绍撰《世说新语》的刘义庆。因为在刘义庆以前编《语林》的晋裴启和编《魏晋世语》的郭颁、编《郭子》的郭澄之,在刘义庆以后编《俗说》的梁沈约和编《小说》的殷芸,作品都已失传。而这五个人除沈约外,也没有什么事迹可谈,所以就从略了②。

刘义庆,南朝宋彭城(今江苏徐州)人,本是宋武帝刘裕的弟弟长沙(今湖南长沙市)景王刘道怜的二

① 官名,是当时一种有职无事的低级(六品)官员。 ② 《魏晋世语》有《重校说郛》与《五朝小说》本,各一卷,并非原书。《俗说》三卷,早佚。《小说》三十卷,仅有部分见于明人所编《续谈助》和《说郛》中。鲁迅曾辑《语林》、《郭子》、《俗说》、《小说》四书的佚文入《古小说钩沈》。

儿子，因为给道怜的弟弟临川王道规作嗣子，就袭封了临川王，后来还作过荆州（今湖北江陵）刺史。他很喜欢读书，手下有不少文士。在宋初，东晋的清谈刚刚结束，对于两晋士大夫的言行，刘义庆相当熟悉，再加上有裴启、郭澄之等人的著作可供参考，有他手下的文士给他帮忙，于是他就编出了这部集大成的"轶事"小说《世说新语》。

据《宋书》说，刘义庆性情简素，没有什么嗜好，只是晚年信佛。除去《世说新语》外，他还编过"志怪"小说《幽明录》和《宣验记》，不过这两部书不如《世说新语》有价值，而且已经失传。

这里附带介绍一个人，就是梁朝的刘峻（字孝标）。刘峻年轻时很贫苦，晚上点不起蜡烛，燃麻当烛来看书，有时疲极睡着，被火烧了头发；醒来，他还是继续苦读。后来他为《世说新语》作注，引用四百多种古书，正是他平日勤学，积累了丰富知识的具体表现。

作者介绍，就到此为止。归纳起来，魏晋南北朝小说的作者有史学家、阴阳家、科学家、诗人、隐者、方士、教徒、贵族、皇帝等等，身分各自不同。象刘义庆编《世说新语》，是封建士大夫写封建士大夫的事，不用说了。"志怪"小说的作者，差不多都相信神鬼怪异，认为仙佛有灵，编书的目的在于宣扬宗教迷信。可是书内还有一些积极健康的内容，又是什么缘故呢？这是由于其中的故事，并不完全是作者按

照自己的意图编造的，大部分乃是搜辑而来，有的录自古书，有的采自民间。而民间传说往往集中地显示着人民的思想情感。“志怪”小说作者把这类人民大众的口头创作记录、加工，收进书内，就使“志怪”小说有了一定程度的人民性。他们的加工，往往也丰富了作品的内容。但这些作者虽有保存优秀传说，使之流传的功劳，著作权却不应专属于他们，因为人民大众实际上是共同参与了创作的。

五、吸取精华

志怪小说的代表作《搜神记》及其他

魏晋南北朝的"志怪"小说，虽然所写的都离不开神仙鬼怪，而内容与形式却并不相同，它们的差异是社会环境的影响和作品体裁的演进所形成的。这里就把它们分作两部分来谈。

魏晋的"志怪"小说，有题为魏文帝撰的《列异传》，晋张华的《博物志》、干宝的《搜神记》、祖冲之的《述异记》①、托名陶潜的《搜神后记》；还有晋祖台之的《志怪》、荀氏的《灵鬼志》、戴祚〔zuò 坐〕的《甄异传》等等，作品很多。但除去《博物志》、《搜神记》、《搜神后记》这三部书外，全已失传。现在我们只能看到从《北堂书钞》、《太平御览》、《太平广记》等类书以及其他古书内辑录出来的一些佚文。就是《博物志》等这三部书，也曾经过后人的不少改动，不是原来的样子了。

《博物志》现存十卷，是《山海经》式夸示博物的

① 现行之《述异记》二卷，称梁任昉撰，系唐宋间人伪作。

志怪书，于地理、山川、异物、奇境、琐闻、杂事等等，以类相从，无所不记；而着重宣扬的还是神仙和方术。大致说来，是以名山、大川、外国、奇境作为神仙所在的假想地；以凤凰、麒麟、琪芝、神草作为仙宫所产珍异之物的代表；用来强调神仙的存在，表示对神仙的向往。如卷一"物产"项内一条说，在距离琅玡四万五千里的高石沼，有一座神宫，住着仙人；那里出产琪芝、神草，还有使人喝了就不死的"英泉"。又卷二"外国"项内一条说，夷海西北有个轩辕国，人民都吃凤卵，饮甘露；就连短命的人全能活到八百岁。通过这两段叙述，可以看出：假设这样一个远隔数万里，人迹不到的仙境或实际没有的外国，而对其中的一切言之凿凿，不过是方士们迎合好求神仙的帝王贵族的心意以进行欺骗的伎俩而已。张华记录这类事情，正反映出封建士大夫对神仙方术的迷信，说明他们的飞升、不死的希望，是建筑在虚无飘渺的幻想和自我麻醉的基础上的。

《博物志》不仅对神仙、方术、服药长生这一套东西津津有味地加以叙述，还记录了一些妖异的故事。如卷十"杂说"下的一条说，天门郡有个幽山峻谷，从那里经过的人，常常飞到天空而失踪；别人认为这是成了仙，于是把这地方叫作"仙谷"。后来才发现山顶上有一条大蟒张口吸气，所谓成仙的人，实际是被蟒吸去吃了。今天我们大家全知道，蛇蟒等物，根本不能吸人，更不会成什么妖；但张华却既相信蛇的妖

异，也不否定成仙的可能；这就显示了《博物志》宣扬神怪的主要倾向。

至于书内所记异物，如弱水国的辟疫香，西海国的续弦胶，昆吾氏的切玉刀之类，大都出于传闻，并无其物。仅个别的物件，如西域火浣布（即现在的石棉布），是当时真有而稀见的东西。从总的方面谈，这部书可取的内容不多，故事很少，影响也不大；只能在早期的志怪小说里聊备一格。

《搜神记》以记故事为重点，是魏晋"志怪"的一种主要类型。这部书材料相当丰富，保存的有意义的传说较多，所以一直被大家当作这一时期"志怪"小说的代表①。象《列异传》、《述异记》、《搜神后记》、《志怪》、《灵鬼志》、《甄异传》等等，都属于这一类型。现在即以《搜神记》为中心来分析魏晋志怪小说的故事。

《搜神记》内有一部分富于现实意义的故事，从不同的方面反映出社会面貌和人民的思想情感，其中优秀的民间传说，更使人感动。这类传说的人民性，首先表现在对统治阶级的反抗和抨击上。象本书第一章介绍的《干将莫邪》的故事，就最能显示统

① 现在通行的《搜神记》为清人《四库全书总目》著录的二十卷本，并非原书，大约是后人从唐宋类书和《法苑珠林》等书中辑录佚文而成。清人王谟所刻《汉魏丛书》中的八卷本《搜神记》与二十卷本的内容不同。本书所谈《搜神记》故事，皆据二十卷本。敦煌文库内还有一种《搜神记》，是句〔gōu 沟〕道兴著的"俗文小说"，其中大部分故事从干宝的《搜神记》中译来。

治阶级的凶恶和人民反抗的坚强。残暴的楚王因为怕干将莫邪又去给别人铸剑，所以找借口杀死他，还下令搜捕他的儿子，想要斩草除根，用心非常毒辣。可是干将莫邪既不甘心无辜送命，而预嘱妻子报仇。赤更是处心积虑昼夜不忘地要为父亲雪恨，为了消灭暴君，甚至不惜自刎献头，这是何等的壮烈！那位侠客，路见不平，立即拔刀相助，多方设计，并豁出性命去刺杀了楚王，这又是何等的机智、英勇！他的代人行刺，不仅是人民团结互助的伟大精神的体现，也是大家对反动统治者具有共同的刻骨仇恨的说明。

反动统治阶级非但暴虐凶残，而且荒淫无耻，经常破坏别人的幸福，以满足自己的私欲。《搜神记》内《韩凭夫妇》的故事，是一个典型的例子。

宋康王舍人①韩凭，娶妻何氏，美，康王夺之。凭怨，王囚之，论为城旦②。妻密遗凭书，缪〔miù 谬〕其辞③曰："其雨淫淫，河大水深，日出当心。"既而王得其书，以示左右，左右莫解其意。臣苏贺对曰："其雨淫淫，言愁且思也；河大水深，不得往来也；日出当心，心有死志也。"俄而凭乃自杀。其妻乃阴腐其衣④，王与之登台，妻遂自投台⑤，左右揽之，衣不中手⑥而死，遗书于带曰："王利其生，妾利其死，愿以尸骨赐凭合葬。"王怒，弗听，使里人埋

① 宋康王是战国末年宋国的一个君主，舍人是侍奉在国君左右的官。 ② 论：判罪；城旦：白天防戍，夜晚筑城，是一种刑罚名。 ③ 缪其辞：以暗语的方式说出。 ④ 阴腐其衣：暗地里把衣服弄腐烂，以便在自杀时，别人抓衣服也揪不住她。 ⑤ 投台：从台上跳下。 ⑥ 衣不中手：衣服禁不住手拉。

之，冢相望也。王曰："尔夫妇相爱不已，若能使冢合，则吾弗阻也。"宿昔之间①，便有大梓木，生于二冢之端，旬日而大盈抱，屈体相就，根交于下，枝错于上。又有鸳鸯，雌雄各一，恒栖树上，晨夕不去，交颈悲鸣，音声感人。宋人哀之，遂号其木曰"相思树"。相思之名，起于此也。南人谓此禽即韩凭夫妇之精魂。今睢阳有韩凭城，其歌谣至今犹存②。

这个故事中的何氏，真是"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她既不怕宋康王的势力，也不贪他的富贵，一心爱着自己的丈夫，拚死反抗迫害，自杀殉情，表现了纯洁、崇高的思想品质。宋康王依仗威权，害死了这对恩爱夫妻，却无法动摇他们始终不渝的爱情和坚强不屈的斗争意志。相思树、鸳鸯鸟，就象征着韩凭夫妇的精神不死，永不分离。故事的这样结尾，正是人民的情感愿望的反映。

还有一些故事，揭发了昏庸残忍的反动统治阶级滥杀好人的罪行。《搜神记》叙述汉代东海孝妇周青，因被太守诬为杀死婆婆而遭害，晋督运令史③淳于伯也含冤被杀；两个人临刑时，全是颈血倒流，飞到旗竿或柱子上面，死后，当地都大旱三年。古人迷信，不能正确理解自然现象，认为刑罚失当，就能招

---

① 宿昔：宿，住；昔，夜。宿昔之间，是说不过一夜的工夫。②敦煌文库中有《韩朋赋》和《董永行孝》叙事诗，均系唐人著作。见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之《敦煌变文集》。郑振铎《中国俗文学史》第五章《唐代的民间歌赋》亦有引文，可与《搜神记》内《韩凭夫妇》和《董永葬父》的故事参阅。 ③ 官名，监督运输工作的官员。

致旱涝等天灾。颈血倒流的想象，加上三年大旱，是含着血泪的控诉，显示了受迫害的老百姓的无比愤慨。

由于人民憎恨卑鄙贪污的官吏，就尽力暴露他们的丑恶，给予冷嘲热讽，无情的鞭挞。这样的故事，也有一些保存在魏晋"志怪"书内。如《搜神记》写当过司空①的来季德死后，停柩未埋，他忽然显魂，坐在祭床上，教戒儿女，鞭打奴婢，然后饮食而去。这样一直闹了几年，才因醉现形，原来是街上酒铺里的老狗。这个故事表面是在谈鬼怪变化，但实际等于骂这位司空是狗，反映出对官吏的轻蔑。《搜神后记》叙述襄阳李除染时疫而死，他的妻子守尸待殡。夜半，尸首忽然立起，抓去他妻子臂上的金钏，然后倒下。到天明时，李除竟又复活，对妻子说在阴间看见别人行贿被放，所以回来取金钏去行贿，因此也被释放了。《甄异传》的《章沈》一节写天上的官吏徇私受贿，是和《李除》类似的故事。不仅鬼吏贪污，天官一样爱财，只要得到贿赂，就能免罪释囚。故事借此说明封建社会官场的黑暗，政治的腐朽，是幽默而深刻的。至于《述异记》中的《封邵化虎》一节，就讽刺得比这更加尖锐。内容是：汉朝的宣城太守封邵忽然变成了老虎，大吃本郡的人民。当时大家都

① 官名，周时六卿（大宰、大司徒、大宗伯、大司马、大司寇、大司空）之一，汉改御史大夫（副宰相）为大司空，与大司马、大司徒并列三公，后又去大字称司空。是掌管邦国大事的高级官员。

说："不要象封使君那样，活着不治理百姓，死了还吃人。"虽然人变老虎，是不会有的事情，但这个传说却能表明问题的本质，因为贪官酷吏的残害人民，实际正和吃人的虎狼无异。

《搜神记》里的优秀民间传说，爱憎比较鲜明，对善良、勤劳、勇敢、聪明的劳动人民，大都显示热爱，从各个方面表现他们的崇高品质。如《董永葬父》、《杨伯雍施水》、《李寄斩蛇》和第一章所举《搜神后记》的《白水素女》的故事，就都是这一类的优秀传说。孤苦的董永，平日一直勤劳地耕田，因为父亲死了无钱埋葬，而自卖为奴，这时天上的织女就下凡嫁他，帮他织成一百匹缣还债。关心别人疾苦的杨伯雍，住在山里，看到山高缺水，就经常打水，在山坡上给往来的行人喝。后来有一个行人给了他一斗石子，种到石田里，长出了无数美玉。他用白璧五双聘了徐家的女儿为妻，皇帝听说这事，还拜他为大夫①。织女嫁董永，和白水素女助谢端的故事中心意思相近，说明就是神仙也愿意护佑勤劳善良的人民。《杨伯雍》故事的结尾，虽没有脱出"作官发财"的老套，却和前两个故事同样具有民间传说的一个特色：好人得到神助，解除困难，享受幸福。这与一般宣扬因果报应的迷信故事，本质是不同的。

《李寄斩蛇》是一个表扬为民除害的少年女英雄

① 是一种专为封赠用的文职官衔。

的故事。请看下面的原文，写得是多么有声有色：

东越闽中有庸岭，高数十里。其西北隙中，有大蛇，长七八丈，大十余围，土俗常惧。东冶都尉及属城长吏，多有死者。祭以牛羊，故不得福，或与人梦，或下谕巫祝①，欲得啗〔dàn 淡〕童女年十二三者。都尉、令、长并共患之，然气厉不息，共请求人家生婢子②，兼有罪家女养之，至八月朝祭，送蛇穴口，蛇出吞啮〔niè 孽〕之。累年如此，已用九女。尔时预复募索，未得其女。将乐县李诞家有六女，无男。其小女名寄，应募欲行，父母不听。寄曰："父母无相③，惟生六女，无有一男。虽有如无。女无缇萦〔tí yíng 题营〕④济父母之功，既不能供养，徒费衣食，生无所益，不如早死；卖寄之身，可得少钱，以供父母，岂不善耶！"父母慈怜，终不听去。寄自潜行，不可禁止。寄乃告请好剑及咋〔zé 则〕⑤蛇犬，至八月朝，便诣〔yì 议〕庙中坐，怀剑，将⑥犬，先将数石米餈⑦用蜜麨〔chāo 抄〕⑧灌之，以置穴口，蛇便出。头大如囷〔qūn 群阴平〕⑨，目如二尺镜，闻餈香气，先啗食之。寄便放犬，犬就啮咋，寄从后斫得数创。疮痛急，蛇因踊出，至庭而死。寄入视穴，得其九女髑髅〔dú lóu 独楼〕，悉举出，咤言曰："汝曹怯弱，为蛇所食，甚可哀愍〔mǐn 敏〕。"于是寄女缓步而归。越王闻之，聘寄女为后，拜其父为将乐令，母及姊皆有赏赐。自是东冶无复妖邪之物。其歌谣至今存焉。

---

① 巫祝：古时以祈祷鬼神来骗钱的人。下谕巫祝，是指巫祝造谣说蛇神对他们下命令。 ② 家生婢子：古时奴婢所生子女叫"家生奴"、"家女婢"。 ③ 无相：没福。 ④ 缇萦：汉朝人淳于意的小女儿，曾给皇帝写信，请求自当奴隶来赎父亲的罪刑。 ⑤ 咋：咬。 ⑥ 将：带着。 ⑦ 米餈：熟米做的团子。 ⑧ 蜜麨：麦芽糖。 ⑨ 囷：米囤。

一群昏庸怯懦的官吏，对吃人的大蛇只知畏惧，毫无办法，还听信巫祝的谣言，残害百姓，用女孩去喂它。这个十二三岁的小姑娘李寄，却不仅勇敢，而且聪明，自愿应募去作祭品，要借机为大家除害。她在斩蛇之前，作好周密的准备，到了洞口，先用食品引蛇出洞，随后放狗咬，用剑砍，面对着这条"头大如囷，目如二尺镜"的恶物，毫不惊慌，经过一场激烈的搏斗，终于杀死大蛇，显示出无比的英雄气概。当她走入蛇穴，看到被吃的九个女孩的髑髅，又不禁惋惜她们的懦弱和被吃的可怜，流露出同情心和自豪感。故事成功地描绘了这个象征人民战胜灾害的智慧与勇敢的少女形象，相比之下更看出那些官吏们的愚蠢无能。

关于男女婚姻这个在古代有普遍性的社会问题，《搜神记》内也有所反映，其中最感人的是吴王小女《紫玉》的故事。紫玉和童子韩重相恋，答应嫁给他。可是吴王拒绝了韩家的求婚，因此紫玉愁闷而死。后来韩重游学回家，到紫玉坟前痛哭，她就显魂和韩重相见，在冢内成了夫妇，临别时还赠给韩重一颗明珠。当吴王认为韩重挖坟偷物时，紫玉又出现为他辩解，请吴王不要加罪。这里表现了一个少女生死如一的真挚爱情，说明古代人民对自由幸福的婚姻是多么热烈地在追求。还有秦始皇时的《王道平和唐父喻》和晋武帝时《河间男女》的故事，情节大致相同，都是说男女相爱，自订婚约，后来男的从军

出征，女的被父母强迫嫁人，忿怨而死。男的回来到坟前哭祝，并且掘坟破棺，女即复活，和他结为夫妇。这也揭露了封建礼教的罪恶。另外象《天上玉女》记述孤苦的仙女和"凡人"结合；《卢充》叙说未婚而死的少女的鬼魂嫁夫生子，以及《列异传·谈生》的娶鬼妇等等，用意也都相近。虽写仙鬼的异闻，反映的却是现实社会中男女的爱情要求。

通过这些故事，可以了解我国的古小说和戏剧，在写爱情时，常有离魂、梦幻、死而复生、天仙下嫁、人鬼结合等等情节，就是因为在封建社会中青年男女没有社交与婚姻的自由，所以用这些来曲折地反映摆脱束缚，实现理想的愿望。同时我们也应该认清：只写这些消极的设想，而不写正面的、积极的反抗斗争，正说明作者或故事的传说者，受他们的阶级出身和时代、社会的影响，有他们的局限性。至于一般传说中的神异部分，象人头跳起，颈血逆流，魂化鸳鸯等等，虽然是现实生活中没有的事情，却显示了人民坚强不屈的意志和取得胜利的信心。这是浪漫主义的表现方式。

魏晋南北朝统治阶级对迷信的宣扬，流毒很广；加上宗教的传播，更造成了一般人的思想混乱。佛教徒认为"万物有灵"，一般人也相信鸟兽草木，都能成妖作怪；因而恐惧崇拜，祭祀供奉，所在多有。《搜神记》内的不少材料，反映出这种情况。但也有个别的故事，起着破除迷信的作用，第五卷的"张助砍树"

一节，恰好说明这一点：

南顿（在河南项城县北）张助于田中种禾，见李核欲持去，顾见空桑中有土，因植种以余浆溉灌。后人见桑中反复生李，转相告语。有病目痛者息阴下，言："李君令我目愈，谢以一豚〔tún 屯〕。"目痛小疾，亦行自愈。众犬吠声，盲者得视，远近翕〔xī 隰〕赫，其下车骑常数千百，酒肉滂沱。间一岁余，张助远出来还，见之惊云："此有何神！乃我所种耳。"因就斫之。

张助在地头偶然捡到个李子核，把它种在空桑树心里，不过是一时的游戏之举，迷信的人却因为看见桑树心中长出李树，觉得神奇，就以假作真地大肆宣扬，说树神能让瞎子睁眼，于是轰动远近，有很多人来祭祀祈祷。"众犬吠声"的比喻和张助的毫不犹疑地把树砍倒，尖锐地讽刺了迷信者的无知妄说，欺人自欺。这个故事，幽默有力，保存着民间传说的健康色彩。魏晋志怪的辑录者，只要遇到异闻，不管是迷信的还是不迷信的，一齐写进书里，也于此可见。

因为战乱不止，灾祸频仍，人民不满现实，憎恶那动荡、混乱的社会，特别向往于一种宁静幸福的环境，所以魏晋"志怪"小说中就出现了不少"桃花源"式的故事。象《搜神后记》内的《穴中仙馆》、《韶舞》、《醴〔lǐ 里〕陵县人》以及《袁相根硕》入山遇见仙女结婚的故事，都是这一类。故事大同小异，用意也都相似。《穴中仙馆》记晋初某人坠入了嵩高山的大穴中，遇见两个下棋的神仙，喝了玉浆，吃了石髓。《韶

舞》叙荥阳人何某看见一个大人跳舞而来；那个人自己说跳的是韶舞，一边舞一边走。何随着他走入一个山穴，发现了很宽阔的地方，而且有良田数十顷，于是留下来开垦种地，后代子孙也就在这里生活了。这前一个故事，在不满现实的情绪中，还寄托着求仙的幻想；后一个就很朴实，明白地显示渴盼有块土地，不受侵扰，安居乐业，过躬耕自食生活的意思，这正是一般农民在乱世中一种普遍愿望的表现。《搜神记》中的《千日酒》一节，亦与此类似。内容是说狄希能造一种"千日酒"，喝了这酒要醉一千天才醒。有个刘玄石喝了狄希的酒而回家醉倒，家人认为已死，把他埋葬了。三年之后，狄希来看玄石，知道这事，叫玄石家人赶紧掘冢破棺，恰好玄石醒了过来。可是旁观的人，被玄石的酒气冲入鼻中，亦各醉卧三月。这个故事，比较含蓄，耐人寻味。表面是夸张狄希所造的酒好，内里却蕴藏着哀愁：希望有这样的美酒，以一醉解忧，醉死个三年二载，等待太平。宋人王中诗云："安得山中千日酒，酩然直到太平时"，正点破了这个故事的中心意思。另外如《列异传》里《望夫石》一节，提到武昌新县北面望夫石的来源：从前有一个女人，因为丈夫出征，带着幼子来此送行，站着远望而变成了石头。这个故事情节很简单，是看见一块人形石头而想象出来的，但寓意却很沉痛，说明了由于战乱而造成的生离死别的悲哀，和《韶舞》所反映的是一个问题的两个方面，合起来看，更

容易体会当时人民的遭遇与思想情感。

反映人民和自然斗争的精神，也是志怪小说的部分内容。如《搜神记》卷十三说河神巨灵因为华山挡住了河道，就手劈足蹈，把山分成两半，以利河水畅流，所以山上留下了他的掌形与脚印。这是看到太华、少华两山相连而作出的一种神话的解释，希望有一个顶天立地的巨人，大力铲除障碍，使河水畅流，正显示出人民克服困难、战胜自然的美好理想，也表明了志怪小说所受神话传说的影响。

《搜神记》内还有一些故事，为大家所喜闻乐道。如卷十四记豫章新喻县的一个男子，看见田里有六七个女人都穿着毛衣。他不知她们是鸟，偷偷地爬过去，把其中一个女子脱下的毛衣藏起来，那个女子就不能再飞走，嫁他为妻。后来女子生了三个女儿，有一天从积稻下寻得毛衣，穿上飞走，并把三个女儿也都接去。这个故事和我国古代牛郎织女传说中的部分情节相似，大约同出一源。郑振铎认为这"便是世界上流行最广的'鹅女郎'的故事的一个"①。可以想象，我国古代人民，也需要文化生活，说故事就是其中方式的一种。于是有不少故事就这样历代相沿地在人民口头传说中保存、发展，丰富了内容；或者由一个母题，演化为几个故事。毛女和牛郎织女的故事，便是如此。此外如卷十一记养由基善射，抚

① 参阅郑振铎《插图本中国文学史》卷一，第二二五页（作家出版社，1957年版）。

弓未发，猿即"抱木而号"；古冶子入河斩鼋，"水为逆流"，是对英雄人物的赞美。卷十四嫦娥奔月，是有名的神话；夫妇化鹤，是对爱情坚贞的人的歌颂。卷二所记天竺胡人断舌吐火的情节，又表现了《搜神记》这一类志怪小说所受印度文学的影响。

除去上述的各种内容，还有一些故事，表现一定的教训、讽刺的含义。虽写鬼怪，却和一般宣扬宗教的作品不同。如《列异传》的《宗定伯卖鬼》①，《灵鬼志》的《外国道人》② 就都很有趣。宗定伯晚上出门遇见了鬼，就也自称为鬼，和那个鬼换替着互相背负而行。他多方措词消除了鬼对他的怀疑，并探知鬼怕唾沫，就把鬼骗到宛市，捉住不放，用唾沫唾它，结果鬼变成一只羊，宗定伯把它变卖，得五百钱。宗定伯胆大机智，不但不怕鬼，还能沉着应付，探知鬼的弱点而制住它，这是很有意义的。不过编书人可能是借这个故事来说明人情难测，机诈百出的意思的。一个能吞刀吐火的外国道人，看到一个吝啬的富翁，不作仁义事，就用法术把富翁的马给弄到坛子里去，叫他作一百个人的饭给穷人吃，才把马放出来。随后又把富翁的父母藏起，逼富翁再作一千人的饭来施舍。富翁照样作了，发现他的父母就坐在床上。以

① 《法苑珠林》卷十、《太平御览》卷八八四、《太平广记》卷三二一都载有这篇故事，文字稍有差异。《太平御览》卷八二八也载有这篇故事，内容较简单，又说出于《搜神记》。 ② 梁吴均《续齐谐记》也载有这篇故事，内容稍有不同。

法术使富人不得已而花钱济贫，表现了对剥削阶级的憎恶与讽刺。实际上所谓法术，根本并不存在，富翁也不会改变他的剥削阶级的本性，而作什么“仁义”事，这个故事不过是一种“快心”的设想而已。

综括来谈，我们可以说魏晋“志怪”小说以写神仙方术为主，羼〔chàn 忏〕杂着鬼怪和人物变化的故事，显示阴阳五行、巫术、神仙家、佛教、道教多方面的影响。其中较偏重于谈神仙的，是《搜神后记》，多记鬼怪的是《灵鬼志》。虽然这一时期的作品，内容比较芜杂，形式也不免零星琐碎，但其中富于现实性的故事却还不少，而且没有单纯为宣扬某种宗教而编的书。到了南北朝，由于佛教大盛，才产生了许多教徒所编以宣教为目的的“志怪”小说。

南北朝“志怪”的主要作品有南朝宋刘敬叔的《异苑》、刘义庆的《幽明录》、《宣验记》、南齐王琰的《冥祥记》、北齐颜之推的《冤魂志》、梁吴均的《续齐谐记》等。另外，题为晋王嘉撰的《拾遗记》，实际也是六朝人的作品，故亦在本节中论及。

《异苑》、《幽明录》和《续齐谐记》仍属于《搜神记》类型，是南北朝“志怪”中较好的作品。《异苑》除去写一般的神鬼怪物以外，还记了不少晋宋人如陶侃、张华、温峤、郭澄之、谢灵运等的故事与异闻。如记晋惠帝时武库失火，烧了库中所藏的汉高祖斩蛇剑、孔子履、王莽头，张华见到这把宝剑穿屋飞去以及有人拿海兔毛给他看等神怪情节，即为《晋书·张

华传》所采用。又叙温峤经过牛渚矶〔zhǔ jī 主机〕，听到水里有音乐的声音，点燃犀角来照，于是水里许多奇形怪状的水族都显露出来，这是很有名的传说。后来"牛渚燃犀"就成了一个典故，用来表示"无幽不显"，"鬼怪无所遁形"的意思。因为当时犀是稀见的动物，所以犀角也被夸张为"神物"了。

《幽明录》中的《刘晨阮肇》一节，是很有名的故事，后来的文人常用这个典故。原文写得相当生动细腻，所以我们把它引在这里。

汉明帝永平五年，剡〔shàn 善〕县（今浙江嵊〔shèng 剩〕县西南）刘晨、阮肇共入天台山（在浙江天台县北）取穀皮，迷不得返。经十三日，粮食乏尽，饥馁殆死。遥望山上有一桃树，大有子实，而绝岩邃〔suì 岁〕涧，永无登路①。攀援藤葛，乃得至上；各啖〔dàn 淡〕数枚，而饥止体充。复下山，持杯取水，欲盥〔guàn 贯〕②漱；见芜菁叶从山腹流出，甚新鲜；复一杯流出，有胡麻饭糁〔sǎn 伞〕。相谓曰："此知去人径不远。"便共没水，逆流二三里，得度山，出一大溪。溪边有二女子，姿质妙绝；见二人持杯出，便笑曰："刘阮二郎，捉向③所失流杯来。"晨肇既不识之，缘二女便呼其姓，如似有旧④，乃相见欣喜。问："来何晚耶？"因邀还家。其家简瓦⑤屋，南壁及东壁下各有一大床，皆施绛罗帐，帐角悬铃，金银交错。床头各有十侍婢。敕云："刘阮二郎，经涉山岨〔jū 居〕⑥，向虽得琼实，犹尚

① 绝岩邃涧：陡峭的山岩，幽深的山涧。永无登路：很长很长的一段，没有上去的道路。 ② 盥：洗手。 ③ 捉：拿；向：刚才。 ④ 如似有旧：好象从前认识。 ⑤ 简瓦：竹做的瓦。 ⑥ 经涉山岨：走过山里险峻难行的地方。

虚弊①，可速作食。”食胡麻饭、山羊脯、牛肉，甚甘美。食毕，行酒。有一群女来，各持五三桃子，笑而言：“贺汝壻来。”酒酣作乐，刘阮欣怖交并。至暮，令各就一帐宿，女往就之，言声清婉，令人忘忧。十日后，欲求还去，女云：“君已来是，宿福所牵②，何复欲还耶？”遂停半年。气候草木是春时，百鸟啼鸣，更怀悲思，求归甚苦。女曰：“罪牵君当可如何③？”遂呼前来女子，有三四十人，集合奏乐，共送刘阮，指示还路。既出，亲旧冷落，邑屋改异，无复相识。问讯得七世孙，传闻上世入山，迷不得归。至晋太元八年，忽复去，不知何所④。

这个故事和同书所记《黄原》以及《搜神后记》里的《袁相根硕》两个故事内容相近，而情节更加完美，是充满人情味的美丽传说，生动地说明了人民对太平世界和幸福婚姻的向往。故事结尾，点明刘阮两人所经历的乃是“仙境”，正显示着在现实社会得不到这种地方的怅惘，不应认为这只是叫人去找神仙。《幽明录》中，还有一节记晋兖〔yǎn 演〕州刺史宋处仲养的一只长鸣鸡的神奇故事。这只长鸣鸡，能说人话，经常在窗下和处仲谈谈讲讲；因此宋处仲的言论大有进步。这是以拟人的手法来写长鸣鸡，同时可看出魏晋清谈的风气和佛教认为“万物有灵”的思想

---

① 这句话说：刚才虽然得到了琼实（指刘阮吃的大桃），还是肚内空，身体累。 ② 你已经来到这里（“是”，代词，作“这里”讲），是你的福气造成的。 ③ 大意是说，你一定要回家，是因为罪孽缠着你，我也没有办法。 ④ 本章所谈《列异传》、《灵鬼志》、《宣验记》、《幽明录》皆据鲁迅《古小说钩沈》所辑佚文。

的影响。还有写男女爱情的《卖胡粉女子》和《庞阿》两节，也是《幽明录》里较好的故事。

《续齐谐记》内也有一些新颖奇异的故事，最出名的是被鲁迅称为"奇诡"的《阳羡鹅笼》一节。内容叙述阳羡的许彦在山路上走，碰见一个书生说脚痛，要求到许彦的鹅笼中歇一歇。许彦答应了，他就进入笼内和双鹅并坐，笼子不显大，人不显小，鹅也并不惊慌，许彦背着笼行走并不觉得重。走到树下休息时，书生从笼里出来，说要请许彦吃饭，就从嘴里吐出一个大盒子，里面有酒有肴；接着又吐出一个女子来，陪他们一道饮酒。不久，书生酒醉睡着了，女子也从嘴里吐出一个男人来聚会。因为书生要醒，女子又吐出一个锦帐遮住书生，自己入内和书生共卧。这时那个男人就吐出另一女子陪他戏谈。过了半天，书生那里有了动作声音，帐外的男人吞了所吐的女子；书生那里的女子走出来吞了这个男人。最后，书生把这个女子和一切器皿都放入口内，留了一个大铜盘给许彦，就分别了。

这个故事，通过幻想，说明人情的虚伪，互相欺骗，反映封建士大夫生活的一个丑恶面；而其情节，显然是受佛教影响所形成的。佛教徒宣扬佛力，本来就有菩萨变化无穷，能大能小，可以出现亿万个化身的说法。《阳羡鹅笼》大约就是在这种说法的基础上衍化出来的。象《西游记》写孙悟空会"七十二变"，拔一些毫毛，能变出许多小行者，都属于这一类。吴

均并不信佛，他所以写这类题材，无非是由于印度的佛教故事流传一时，偶然采取一些，改头换面，以作文字游戏而已。后来，“阳羡鹅笼”就成了“变化无常”、“幻中生幻”的代词，被人作为典故了。《续齐谐记》里还有一些小故事，如织女渡河、端午作粽祭屈原、重阳登高、三月三日曲水流觞〔shāng 商〕等等传说，都是有关古代民俗的材料，值得参考。描摹生动、文笔清新，也是这部书的一个特色。

《拾遗记》以大部分篇幅写上古帝王以至晋代皇帝的传说，还象《博物志》一样谈到昆仑、蓬莱、方丈、瀛洲① 等仙山的事物。书内《怨碑》一节，记叙秦始皇修坟墓时，穷奢极侈地在墓中造成江海山岳的形状，并聚集了许多珍宝，竣工后就把筑墓的人活埋在坟墓内。汉初，挖开这墓，发现筑墓的人并没有死，墓内还多出了一些石雕龙凤、仙人象和碑文辞赞，原来就是被活埋的人刻的。因为碑文都是表示怨恨的话，所以叫作“怨碑”。这个故事显示了反动统治阶级灭绝人性的残忍和人民的深切悲愤，在被埋不死的幻想中，寄托着强烈的反抗精神。《因祇之国》一节谈到周成王时有这样一个国家：男子勤于耕作，每个人一天能锄十顷地，收割的庄稼，一根穗就能装满一辆车。这又是渴望征服自然，增加生产的一种美妙幻想。其他如东汉灵帝修裸游馆，魏文帝纳薛灵芸，

① 蓬莱、方丈、瀛洲系传说在渤海中的三座神山。

晋石崇宠婢翔风等等，虽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封建统治阶级的荒淫腐朽，而作者是以欣赏游戏的态度写出的，因此思想性就不强。还有一节记秦赵高被囚入狱，悬在井中，煮于汤内，都没有死，后来被杀，有一只青雀从头上飞出，直上云霄。作者把在历史上被认为奸臣、坏蛋的赵高，竟写成了炼丹的方士，尸解成仙。全书就这样充满离奇荒诞的记叙，缺乏现实的意义；以内容论，价值不大。

《宣验记》和《冥祥记》是宗教色彩极为浓厚的"志怪"小说。《冥祥记》内《赵泰入冥》一条，叙述赵泰死后在"阴间"见到亡人受罪的种种惨况，和后来迷信传说中的十八层地狱的情形非常相似，显然是佛教盛行以后的产物。这类书内的故事，都在宣扬佛法无边，威灵显赫，只要信佛就能得到保佑，逢凶化吉，遇难成祥，死后还可以到"天堂"、"福舍"中享福。而不敬佛像，许愿不还的，就立受报应，死后也要入"地狱"受罪。如《宣验记》记将要挨杀的沈甲，因诵观音名号而被放；染重病的路安苟，因虔心设斋供佛而获痊；吴主孙皓因在佛像上便溺，于是下身肿痛欲死；晋时文处茂因发誓送钱到佛寺作功德而没送，后来中箭死去等等，目的就是说明佛能降祸福，使人信教。

《冤魂志》专记鬼魂复仇的情节，如《弘氏》一条，叙述梁武帝时的南津县尉孟少卿，为了取得弘氏的好木料，献给皇帝盖庙，诬陷弘氏是强盗，判处死刑；

弘氏被杀月余，孟少卿就看见弘氏前来捉他，呕血而死。又《徐铁臼》一条，写一个叫徐铁臼的男孩被后母陈氏百般凌虐，冻饿夭折，不久鬼魂还家作祟，使陈氏的儿子铁杵得病死去。这里前一节，对故意杀人掠夺的凶恶官吏，提出强烈的控诉，显示了复仇胜利的幻想；后一节涉及一个普遍的社会问题，暴露了封建家长制度的罪恶。这部书虽然也谈的是因果报应，但比起《宣验记》、《冥祥记》来，还多少有一些现实意义。

南北朝"志怪"书的内容，大致如上所述。比起魏晋"志怪"书来，芜杂、琐碎的记叙减少了，故事性增强了。其中的优秀传说，情节委婉，描摹细腻，特别能显示写作技巧的进步。但那些以宣教为目的的作品，大都千篇一律，并无价值，实际上不能算作小说。至于这一时期的其他"志怪"书如《神异经》、《十洲记》、《洞冥记》、《汉武故事》、《汉武帝内传》等等，则并未脱出魏晋"志怪"书的窠臼，没有新异的内容，这里就不作介绍了。

通过前面的分析，可以看出那些民间传说是书中的精华。这类传说和一般的有现实性的小故事，大都具备下列的特点：写神仙鬼怪的往往是借神仙来表现对善良人民的热爱、同情（如《董永》、《谢端》故事中的仙女），或者象征顽强不屈的反抗精神和冲破束缚的伟大力量（如《紫玉》的鬼魂）；或者给现实故事加上一个有浪漫色彩的神话结尾（如《韩凭夫妇》

的魂化鸳鸯），意在鼓舞斗争，并不是使人相信真有鬼神。但一般的"志怪"书中，宣扬迷信的成分，却也占着很大的比重。因为鬼怪故事本身，原不可能有很多的健康内容，加上"志怪"书的编者，大都属于剥削阶级，编书的目的，即在于宣扬迷信，在所辑故事中，贯串着他们的观点见解，使这类书内不可避免地存在着大量的封建糟粕。如《搜神记》，记晋代吴兴施续有一个门人素不信鬼，鬼就化作人形找他辩论，要活捉他；另一个主张"无鬼论"的阮瞻，也因鬼在面前现形而病死；魏蒋济的亡儿，则给他母亲托梦，说到在"阴间"当差的事。这些都是为了证明鬼神、地狱的实际存在，和《宣验记》、《冥祥记》等书的内容一样是宣扬迷信神鬼的封建糟粕。

本来在封建社会中，由于历史条件的限制，人们对自然现象和社会现象，不能正确地解释，一般人已经深受神权至上和宿命论思想的毒害，认为人生一切都由鬼神操纵、命运决定，容易产生安于现状、逆来顺受的想法，加上佛道两教种种蛊惑人心的妄说和多种多样的迷信故事的传播，更加难免沉迷于实际并不存在的东西之中：或者为佛教的天堂地狱，因果报应那一套所耸动而心怀恐惧，奉教拜佛；或者为道教的炼丹服药白日升天的鬼话所欺骗，而希图不死，修道求仙；从而不是消极颓废，逃避现实；就是把"奖善惩恶"的希望寄托在根本没有的"仙佛神鬼"身上，放弃了正义的反抗斗争。所以反动统治阶级就利

用宗教和这类迷信故事来麻痹人民，以维护其统治。我们阅读“志怪”小说应该仔细辨别其中的精华与糟粕。

魏晋南北朝的“志怪”书，是以接近口语的散文写的。当时这种随笔记叙的文字，不重词藻，只求简约；加上魏晋文士只是喜欢辑录异闻，正如鲁迅所说“非有意为小说”，所以不仅书中那种没有故事性的简单记叙，一条不过三言两语，一般故事也是粗陈梗概，略具规模，和后来的短篇小说还有很大的距离，说不上什么写作技巧。但其中的优秀传说，却往往写得很好，实为唐传奇之先河。

第一是初步注意了通过细节的描绘，衬托人物的性格。如《搜神记》的《干将莫邪》除去具体刻划赤的报仇坚决、不惜自刎献头的刚烈行动以外，还通过他的人头被煮时“踔〔chuō 戳〕出汤中，瞋〔chēn 晨阴平〕目大怒”这一细节，突出显示他对楚王的深刻仇恨。《李寄》写这个小姑娘在蛇穴对被吃女孩的髑髅说：“汝曹怯弱，为蛇所食，甚可哀愍”，然后“缓步而归”。这在叙述她斩蛇的英勇无畏精神之后，又“锦上添花”地表现了她的善良、自豪和从容不迫的神情，更丰富了这一人物的形象，《韩凭夫妇》写何氏跳台自杀前“阴腐其衣”，以说明她的机智、细心，这个细节的描写，能使读者见到她的内心世界。

第二是情节曲折，结构完整，表现手法富于现实性。如《干将莫邪》写干将莫邪埋剑别妻、赤入山逢

侠、侠客进宫行刺，这开头、发展和结尾三部分，很自然地推进了故事的情节。《幽明录》的《刘阮入天台》，从刘阮两人入山迷路，采桃实充饥起，一步步叙述了发现流杯、遇到二女以及女伴们贺新婚、下山时送行等等的曲折过程，还生动地写出人物的声音笑貌，故事的环境气氛，点明二女居住的溪边竹屋，陈设的大床罗帐，交代刘阮在"气候草木是春时，百鸟啼鸣"的光景之中产生思乡之念。处处使人感到这是世间的现实生活，普通人的思想情感，并没有什么神怪。"志怪"书内比较好的故事，无论写人叙事，一般都是有一定的现实性，而且是曲尽人情的。

第三是适当地采用了韵文与散文合糅的形式，以韵文作为人物抒情的一种方式。如《搜神记》里写紫玉的鬼魂和韩重相见时，表现婚姻不自由的悲愤的唱词；《冤魂志》里写徐铁臼伤悼自己早亡的哀歌等，都能和散文的叙述描写相配合，辅助表达人物的情感。

轶事小说的代表作《世说新语》及其他

由于魏晋士大夫的放达行为和清谈风气的影响，晋时即已有人采辑文士的轶闻遗事编成小说。如晋袁彦伯（宏）编过一部《名士传》，拿给当时的大官谢安看，谢安笑着说："我和大家谈江北的事情，彦伯竟用来著书了。"可见这是根据自己的见闻，记载魏

晋士大夫的故事的。还有裴启编过一部《语林》，采录汉魏两晋名士的言行，因为记谢安的事不实，受到谢安的指责，其书未能广泛流传。另外象郭颁的《魏晋世语》、郭澄之的《郭子》，也是同样的著作。这些书都已失传，但它们的大部分故事见于《世说新语》。我们看看《世说新语》，就能知道这些书的梗概。《世说新语》无论内容和形式，全可以算是"轶事"小说的代表作①。

《世说新语》采辑汉末到东晋的名流言行，主要记魏晋的故事，按内容分类编辑，共分《德行》、《言语》、《政事》、《文学》等三十六门。这些门类含有作者对人物品评褒贬的意思。虽然全书所写只是零星片断的东西，可是能使读者多方面地了解魏晋士大夫的思想和生活实况，知道那个时代一部分社会风习。

在《世说新语》中，对魏晋封建统治阶级的凶残丑恶，有很生动的描绘。如《尤悔》篇叙魏文帝用毒枣害死亲弟弟任城王曹彰，还要再害东阿王曹植，因为他母亲卞〔biàn 辨〕太后阻止，才没下手。《贤媛》篇叙曹丕在曹操死后，把曹操宠幸的宫女取来自侍。后来曹丕临终，卞太后知道这事痛骂曹丕连狗彘〔zhì 致〕都不如，认为他早就该死。这两个故事暴露了反

① 《世说新语》的名称和卷数，今昔不同。《隋书·经籍志》小说类著录《世说》八卷，刘孝标（峻）注本，分为十卷，都只叫《世说》，"新语"二字，不知何时所增。唐人还称之为《世说新书》。现在通行的三卷本，每卷各分上下，是从宋人董弅〔fén 坟〕的刻本开始的，内容和注都经过剪裁了。

动统治者的丑恶面貌。至于封建统治者猜忌文人，排除异己，这本书里也有许多记载。如晋嵇康是一个非常深沉、谨慎的人，王戎曾说："和嵇康在一起二十年，没有看见过他喜欢和生气的神态。"可是就象嵇康这样小心，不暴露自己的感情，仍然未能免祸，终于被司马昭所杀。原因是他有很大的声望，而和魏的关系密切，不拥护司马氏。另一位大名士阮籍，从来不肯品评人物好坏，光说些无关大体的玄虚的空话，连司马昭都称赞他"至慎"。但他依旧不敢放松警惕，整天酗酒，装糊涂。据《晋书》说司马昭曾有意和阮籍结为儿女亲家，因为阮籍连醉六十天没有机会说话而作罢；钟会屡次和他谈时事，想抓碴儿陷害他，也因为他沉醉而得免。从这些故事里，我们可以看出当时政治迫害的严重和文人学士精神上的痛苦。

魏晋豪门贵族，身居高位，享有特权，尽量搜刮民脂民膏，来满足他们穷奢极侈的享受。《世说新语·汰侈》篇在这方面有很具体的反映：王武子家里装菜用琉璃器，婢女都穿绫罗，以人乳来喂猪；王恺家里的"曲阁重闱"像"迷楼"一样，进去的人竟走不出来。另一个叫石崇的，在作荆州刺史时，靠劫夺客商发财，更奢侈得惊人：他把蜡烛当柴烧；厕所内也有穿着华丽衣饰的婢女在伺候，入厕的人出来都要换上新衣；为了和王恺比富，信手把二尺多高的珊瑚树打碎。这些贵族，甚至常常拿杀人来当作娱乐：石崇在

宴会上，叫侍女来劝酒，客人不干杯，他就杀死侍女。有一次，大将军王敦不肯喝酒，石崇连着杀了三个侍女，王敦仍不举杯。丞相王导责备他，他却说："石崇杀他自己的人，碍着你什么事啊！"石崇杀害无辜少女，王敦无动于衷地看着，真是灭绝人性，凶过豺狼。王君夫也曾因为一个吹笛的乐工，稍有遗忘，立刻叫人拉到台阶下打死，他自己还若无其事，"颜色不变"。这些贵族视奴婢的生命如草芥，嗜杀成性，残忍到极点。这是封建等级制度的罪恶。

生活在这样黑暗、腐朽和充满危机的社会里，一般文人大都愤世嫉俗，不满现状。如《栖逸》篇记翟〔zhái 宅〕道渊与周子南共隐寻阳，后来周子南作了官，翟就不跟他说话。另一个隐士范宣，一直不入公门。有一次，韩康伯和他同车，要骗他到郡城去，他从车后边溜下去逃走了。这两个人以隐居不仕，表示对富贵、利禄的轻蔑，虽然只是一种消极反抗，却反映出有抱负的文人憎恶黑暗政治，不肯同流合污的情绪。至于靠饮酒麻醉自己，解除烦恼，装疯卖傻，以逃避政治迫害的，更为普遍。如第一章所谈喝醉后脱衣裸体的刘伶和前面提到的连醉六十天的阮籍，都是当时出名的"酒狂"。刘伶那样的狂态和疯话，很难说不是出于故意造作；阮籍的沉醉，王忱曾指出是因为"心里有大疙瘩，需用酒浇。"阮籍的侄子阮咸，和他的同族一起用大盆盛酒，围坐共饮，猪也常跑过来和人同喝。还有个叫毕卓的，向人宣称："一手拿螃蟹，

一手拿酒杯，泡在酒池里，就能过一辈子。”《任诞》篇所记叙这些人的一反常态的言谈举止，可以说是一种被压抑的苦痛心理的流露。

总的说来，魏晋士大夫对于生活的态度，是消极悲观的。他们普遍感到人事无常，时光易逝：有的人怕死，就吃补药，希望长生不老；有的人见物生情，便引起衰老的感慨。如《言语》篇叙桓温看见从前种的柳树长大，而叹气说：“树还这样呢，人受得了吗？”因此就造成了一种“及时行乐，混吃等死”的灰暗想法。张翰认为“与其死后留名，不如当时有一杯酒喝”；刘伶经常坐着鹿车，带着酒壶出门，并叫人扛着锹〔qiāo 敲〕跟在后面说：“死了就挖个坑埋我。”阮籍有时驾车独出，任意乱跑，走到路的尽头，总是痛哭而返。原来这位出名的狂士，也并不达观，他的这种走投无路、前途渺茫的悲哀，正反映出他在精神上是同前面那些人一样空虚、颓废。我们应该了解阮籍、刘伶等人的狂放举动，还带有憎恶现实，希望摆脱儒家礼教束缚的意思；而多数士大夫，却往往以“放达”的名目来掩饰生活的腐朽，所以也不能笼统地认为魏晋人的狂放都有什么积极性。

魏晋士大夫的品评人物优劣，是汉末风气的发展。《世说新语》的《雅量》、《识鉴》、《赏誉》、《品藻》、《容止》等篇，以许多篇幅，从不同角度，记叙了这类内容。如《品藻》篇记晋温峤，当一群名士谈论第一流人物而没提到他时，他竟失望得变了脸色。这是因

为一经名流或有权势的人给以好评，就能身价倍增，有利于向上爬，作官升迁，所以对此特别重视。玄虚空洞的清谈，则是在“不谈时事”的思想根源上形成的。所谈以老庄玄学、《易经》哲理、佛教禅机等等为主要内容，如晋殷仲堪说过：“三天不读《道德经》，就觉得舌头根发硬。”同时，讲究仪容举止和语言辞采的风气，也比汉末更甚，士大夫们特别注意说话的俏皮、隽〔juàn 倦〕永。有些名高位重的大僚，往往凭片言只语和某一个动作，来论定一个人的优劣，或据此来援引这人作官。如一个叫张凭的人，去访刘惔〔tán 谈〕，刘先不重视他，后来因为他说了一段“言约旨远”的漂亮话，就向晋简文帝推荐，认为他可作太常博士。又《雅量》篇记王珣〔xún 询〕作桓温的主簿，桓温想提拔他，有一次故意突然骑马冲之，左右的人都倒了，而王不动，声价于是大增，大家都说他是宰相材料。这种测验人的方法，真是奇特的；由此得出的结论，也太轻率。《文学》篇记王衍问阮修：“老庄与圣教同异？”阮回答说：“将无同。”“将无”是“得无”、“莫不”、“莫非”的意思；“将无同”即“莫非相同”，是一种商量的口气，模棱两可。王衍却很赏识，就聘阮修为掾〔yuàn 怨〕。如此不务实际地品评、选拔人材的荒唐行径，助长了清谈的兴盛。也可见当时官场的混乱。

和这种情况相应，魏晋士大夫间的尚虚名，讲标榜的风气，亦盛极一时。如《轻诋》篇记褚季野（裒）初渡江后，曾至吴地金昌亭，赶上吴中豪族正在亭内

饮宴；大家因为不认识他，就不给他东西吃。后来他说出自己是褚季野，“于是四座惊散，无不狼狈。”这是把名流的能以虚声吓人给夸大了的。另一方面，后进之士，如果得不到名流的吹嘘、提拔，往往无人重视，甚至还受排挤。《文学》篇记左太冲（思）刚作成《三都赋》，时人都讥评他作得不好；可是当他这赋为大名士皇甫谧〔mì 密〕所叹赏，并给他作叙以后，从前讥评他的人，就又对他佩服赞美了。另一条记庾〔yǔ 宇〕仲初（阐）写成《扬都赋》，因为庾亮给与好评，大家都争着抄录，以致当时的纸价贵起来。一经名流品题，立即声价十倍，使一般人另眼看待；这又说明魏晋间的崇拜偶像是多么厉害了。

因为追求享乐，以遗弃世务为贵；所以名士作官，也常常自负简傲，废弛政事。如《简傲》篇记王子猷〔yóu 由〕（徽之）作桓冲的骑兵参军，到职很久，还不知道自己管什么。当桓冲请他帮助工作时，他装没听见，两眼看着天说：“西山早上的空气很清爽。”这股傲慢、狂妄劲儿，正是晋代流行的一种名士派头。王子猷在官场中也耍这一套，当时士大夫间放达之风的弥漫和统治集团的腐化，就不难想象了。另一则故事叙王戎和阮籍一齐饮酒，刘公荣也在座，三个人谈得很热闹。可是阮籍却不给公荣一杯酒喝，并说：“胜过公荣的，不能不给酒喝；不如公荣的，不能不给酒喝，就是象公荣这样的，可以不给他酒喝。”我们不管这是怎样一种哲学，以及阮籍是否有品评人

物的意思在内，但总不能说这不是一种乖张怪僻、不近人情的举动。而刘公荣居然不感难堪，照常谈笑；大概阮籍的装疯卖傻，他已经见惯，因而不以为怪了。还有一条记陆机、陆云到洛阳后，去访嗜酒的刘道真。刘正在居丧，和二陆见面，什么都没说，就先问："东吴有长柄的壶卢，你带了它的种子来没有？"结果陆氏兄弟大失所望而去。从这里，我们又可以理解魏晋名士的不拘礼法，有的是任性放纵，有的是矜持造作；不论怎样，好象都带有几分神经质的样子；大多是濒于崩溃的精神状态的流露，而不是真率的表现；所以使人觉得可爱的极少。至于《俭啬》篇记郗愔〔xī yīn 希音〕晚年，一味聚敛财物；王戎卖李子，怕别人得到好种，总把李核钻坏；《任诞》篇记殷洪乔把朋友托他带的信全扔到水中；则又是自私、鄙吝、道德败坏的行为了。

概括起来说：讲门阀，重标榜，尚浮华，喜清谈，以简傲为高，以放荡为达，追求享受，遗弃世务；这就是所谓的"魏晋风流"。《世说新语》所写的这类故事，应该算是它的主要内容。

《世说新语》不仅展示了魏晋的许多黑暗面，也记下一些义士的事迹。下列的《荀巨伯》、《郗超》两节，写的就是这类内容。

荀巨伯远看友人疾，值胡贼攻郡①，友人语巨伯曰："吾今死矣，子②可去。"巨伯曰："远来相视，子令吾去；败

① 攻郡：进攻郡城。　② 子：你。

义以求生，岂荀巨伯所行耶①？”贼既至，谓巨伯曰：“大军至，一郡尽空，汝何男子而敢独止？”巨伯曰：“友人有疾，不忍委②之，宁③以我身代友人命。”贼相谓曰：“我辈无义之人，而入有义之国。”遂班军④而还，一郡并获全。

——《德行》篇

郗超与谢玄不善⑤。苻坚将问晋鼎⑥，既已狼噬梁、岐，又虎视淮阴矣⑦。于时朝议遣玄北讨。人间颇有异同之论⑧，惟超曰：“是必济事⑨。吾昔尝与共在桓宣武府，见其使才皆尽⑩，虽履屐之间，亦得其任⑪。以此推之，容⑫必能立勋。”元功既举，时人咸叹超之先觉，又重其不以爱憎匿〔nì 逆〕善⑬。

——《识鉴》篇

荀巨伯关怀朋友的疾病，远道前来探问，在“一郡尽空”的恐怖气氛中，毅然留下来陪伴病友，不肯独逃；见到敌人，也毫不畏惧，并表示愿意牺牲自己，以保全朋友的生命。这种笃于友谊、重义轻生的德行，是令人钦佩的。对此，作者通过生动的记叙加以赞颂。

郗超虽和谢玄平日不睦，但到后来苻坚侵晋时，

---

① 败坏道义以保全生命，难道是荀巨伯所作的事吗？ ② 委：扔下。 ③ 宁：宁可。 ④ 班军：撤兵。 ⑤ 不善：感情不好。 ⑥ 苻坚将要灭晋国。 ⑦ 狼噬：象狼一样吞吃；虎视：象老虎一样瞪眼要攫〔jué 决〕取。全句说苻坚已经侵占梁、岐一带地方，还要夺取淮南。 ⑧ 人们中间有很多不同意见，有人赞成，也有人反对。 ⑨ 这（指谢玄）一定能成事。 ⑩ 使才皆尽：任用人才，都能尽力发挥别人的才能。 ⑪ 就是办日常交际的小事，他也能委任很合适的人。 ⑫ 容：该，表推测口气。 ⑬ 不以爱憎匿善：不因个人喜恶而埋没别人长处。匿：隐瞒，埋没。

他却根据对谢玄的了解，断定谢玄必能抗敌立功，因此皇帝增加了对谢玄的信任，使之北伐，挽救了国家的危难。郗超这种从大局出发，不以个人喜恶而埋没别人优点的正直精神，也很有教育意义。另外象书中所写庾亮不愿卖凶悍的的卢马去移祸他人；管宁的鄙视金钱富贵，严于择友；殷仲堪在闹水灾时，不糟蹋一粒米；陶侃收集竹头木屑，以备应用等等；从不同方面，肯定了人们的"一善之长"，都可以作我们的借鉴。

《世说新语》的文字，不仅精炼、简洁，富于形象性，而且基本上是用魏晋以来士大夫间通行的口语写的；它能把人物的神情、口吻，生动地描绘出来，显示人物鲜明的性格特征。这里抄两段原文来看一下：

管宁、华歆共园中锄菜，见地有片金。管挥锄与瓦石不异，华捉而掷去之。又尝同席①读书，有乘轩冕②过门者，宁读如故，歆废③书出看。宁割席分坐曰：子非吾友也。

——《德行》篇

张吴兴（玄之）年八岁，亏齿④。先达⑤知其不常⑥，故戏之曰：君口中何为开狗窦？张应声答：正使君辈从此中出入。

——《排调》篇

① 同席：共坐一张席上。 ② 轩：车；冕：官帽。全句说有坐车戴冕的贵人经过门前。 ③ 废：扔下。 ④ 亏齿：掉了牙。 ⑤ 先达：老前辈。 ⑥ 不常：不平常。

前一个故事，把生活中的两个小片断穿插起来，用对比的方式，显示管华二人对黄金与阎人的不同态度，并在文末以管宁的一句话，点明他的选择朋友的严格；真象一幅精彩的速写画一样，笔墨不多，而扼要有力地揭示了人物的性格。后一个故事，在简单的叙述之后，只通过一语的问答，就展现了一个聪慧、机警、口角犀利的儿童形象，使人想见和他开玩笑的那位老先生被小孩嘲讽后的狼狈相。这都只作朴朴实实的陈说，并没有什么渲染、描绘，而人物活跃纸上，声音笑貌，如在目前。这是由于选材精当，能抓住突出的有代表性的部分，予以确切表达的缘故。

以内容论，《世说新语》是魏晋士大夫阶层思想和生活的实录，可以作研究文史的参考资料；以形式言，它是短小精悍的小品文，可以作记叙人物言行的借鉴；对后代的笔记小说有不小影响。但编者刘义庆以封建贵族的身分来编辑故事，目的本不在于暴露和批判，他不单对那些颓废、放荡的言行，虚无、消极的清谈，抱着肯定的态度；对男人傅粉熏香追求女性美的邪僻风气，津津乐道；歆羡那作官不管事的士大夫的“简傲”、“清高”；佩服那挥霍人民血汗来斗富的贵族们的“大方”、“慷慨”；就是对石崇滥杀无辜弱女的严重罪恶行为，也仅仅列入《汰侈》一门，认为这不过是一种奢侈浪费而已，根本不把受压迫的奴婢当作人来看待。在另一方面，作者就特别夸耀士大夫的门阀“高贵”，表示对人民的鄙薄。如《方正》篇记

刘真长和王仲祖在出门时，宁可挨饿也不吃老百姓送来的饭，原因是刘真长认为“不能和‘小人’们打交道”。这个故事表明骑在人民头上的贵族，多么好作威福，摆臭架子。刘义庆赞许刘真长“方正”，正显露出他的封建统治阶级的见解、观点。另外象《德行》篇记王祥甘心受后母的虐待，甚至跪在后母面前请死；《术解》篇记羊枯〔hù 互〕为了怕家里出皇帝而破坏自己祖坟的风水，以表示对君主的忠诚等等，又是宣扬“子为父死、臣为君死”的封建道德的。我们要了解作者编书的基本倾向，认清这类封建糟粕，加以分析、批判，才能吸取精华，不致被书中美化描写的“魏晋风度”所迷惑，受到毒害。

此外，我们还应知道《世说新语》所记人物言行，不少属于传说，而且经过了作者的夸张、渲染，不能都当作传记来看。

“轶事”小说还有另一流派——笑话集，是和《世说新语》的《排调》一门内容相似的作品。

笑话的来源很远。在先秦诸子里已经有了讽刺庸愚的寓言，如《孟子》的《揠〔yà 亚〕苗助长》和《韩非子》的《守株待兔》中的“宋人”，就是从现实生活内集中概括，创造出来的愚夫的典型。后人继承这一传统而演变，渐渐使笑话成为一种具有讽刺意味的、特殊的文艺形式。最早的记录笑话的专书是魏邯郸淳的《笑林》，隋侯白的《启颜录》也很有名。但这两部书都失传了，根据保存在唐宋人编纂的类书中的一些材

料来看，其中内容较有意义的，是一些讽刺庸愚，抨击封建统治阶级，和批判种种不良的思想意识的作品。如第一章谈过的《吝啬老》，就揭露了剥削阶级"为富不仁"、"鄙吝成性"的阶级本质；无子绝后，财产充公的"快心"的结果，表现了人民对剥削阶级的深刻憎恨。《笑林》中的《楚人隐形》的故事，也很有典型性。你看到下面的情节，大概是忍不住笑的。

楚人居贫，读《淮南方》①："得螳螂伺蝉自障叶②，可以隐形。"遂于树下仰取叶。螳螂执叶伺蝉，以摘之，叶落树下。树下先有落叶，不能复分别，扫取数斗归，一一以叶自障，问其妻曰："汝见我否？"妻始时恒答言见，经日乃厌倦不堪，给〔dài 代〕③云："不见。"默然大喜，赍〔jī 机〕④叶入市，对面取人物，吏遂缚诣县⑤，县官受辞⑥；自说本末，官大笑，放而不治。

希望学会"隐身术"，以便公然地窃取别人的资财而不被发现，是剥削阶级思想意识的一种表现。这个故事通过楚人扫叶、试叶、攫物以至被捕的过程，生动地刻划出一个利令智昏的愚夫形象。对不劳而获的剥削意识，是尖锐的批判，对损人利己的自私者，是辛辣的嘲讽。还有《截竿》一节，叙述某人拿着竹竿进城，横着竖着都进不了城门。有一个老头说："我虽不是圣人，但见过的事多了，你为什么不把竹竿锯成两半再拿进城去呢？"某人认为办法高明，就

① 《淮南方》：可能是指汉淮南王刘安所著的书。 ② 得到螳螂捕蝉时遮身的树叶。 ③ 给：欺骗。 ④ 赍：带着。 ⑤ 缚诣县：捆上送到县衙。 ⑥ 受辞：接受起诉书。

照办了。拿竿人的笨拙，不足为奇；老头的愚蠢，更觉可笑；这里的嘲谑，显然是针对自作聪明的人而发的。《启颜录》记晋刘宝在草舍中和别人共用一盘吃饭，看见一个老婆婆带着两个小孩走过，都穿青衣，他就对人家说："青羊引双羔"，老婆婆立刻回他："两猪共一槽。"刘宝没词儿答对了。想拿别人开心，自己反受了戏侮，这又表明人民的广有智慧，活现出文士的轻薄和狼狈相。

这类笑话，大都具备民间口头创作的特点，以特有的夸张手法，突出刻划人民所憎恶的反面人物，生动地揭示他们的内心世界，以说明问题的本质。如《笑林》写那个吝啬老人，本想给人十个钱，走两步就减去一个，等到把剩下的五个钱递给人家时，竟心疼得闭上眼睛。写楚人把几斤树叶，一片片地拿着试验能否隐形，这些都象漫画一样，勾绘出他们丑恶愚蠢的嘴脸，使之成为有代表性的形象。这种夸张，表现了对生活的观察深微和想象的丰富有力。由于好的笑话，短小精悍，爱憎鲜明，富于现实性和战斗性，能反映人民群众的思想情感，所以笑话一直是人民所喜闻乐见的形式。

不过《笑林》之类的早期笑话集，可取的内容不多，其中也有反动统治阶级侮辱劳动人民和只供取笑的庸俗故事。须要加以识别。《启颜录》作者把自己的滑稽言行写入书内，也不免无聊。但这类书为后代笑话集开路之功，却应该肯定。

六、影响与作用

魏晋南北朝小说，虽就小说这一文学体裁来说，仅仅略具规模，不免粗糙；但其内容和形式，却对后代的文学作品产生了一定的影响。从学习中国文学史的角度来谈，对这一阶段的小说，如果缺乏具体的了解，那就很难清楚后来和它有关的许多文学作品的形成和演变的过程。这些小说内所保存的各种材料，也具有多方面的参考价值。这里分五点来叙述，并于其影响的消极一面，加以说明。

给唐传奇的产生准备了条件

“志怪”小说的现实与想象结合的创作方法和其中优秀传说的刻划人物性格、描摹细节、安排曲折结构的表现技巧，首先给唐传奇作者提供了很好的借鉴。唐初传奇《古镜记》，以一个古镜为线索，贯串许多鬼怪故事的片断，就是刚由短幅变为长篇，还介乎志怪传奇之间的作品。另一篇《补江总白猿传》，也带着很浓厚的志怪色彩，其中猿猴盗取妇女这一原始情节，即取自《博物志》和《搜神记》。其他传奇如

《枕中记》和《南柯太守传》，都用《搜神记》中《杨林玉枕》的传说演饰而成；《离魂记》是《幽明录》内《庞阿》故事的变化；《柳毅传》写柳毅到洞庭击树的细节，出于《搜神记》胡毋班给河伯传书的一段，都与魏晋"志怪"有关。可见"志怪"小说的内容和形式，为"叙述宛转，文辞华艳"而且"篇幅曼长"的唐传奇的产生，准备了有利的条件。

开导了笔记小说的先路

魏晋南北朝"志怪"为后代的笔记小说开导了写神怪的先路。宋人的"志怪"、"传奇"作品，如徐铉《稽神录》、吴淑《江淮异人传》等以及平话中"烟粉灵怪"故事，如《京本通俗小说》中的《西山一窟鬼》、《志诚张主管》之类，都是沿着这条路发展的。明人短篇集如瞿佑《剪灯新话》等，虽仿唐人传奇，仍然显示着承袭"志怪"的痕迹。到了清代，还有纪昀摹拟晋宋"志怪"的《阅微草堂笔记》和蒲松龄兼具"志怪"、"传奇"两体之长的《聊斋志异》，延续着"志怪"的传统。象《世说新语》那样在真人真事基础上，选取生活片断来表现人物的"轶事"小说，亦早已成为笔记小说的一个重要流派。如唐王方庆《续世说新书》、刘肃《大唐新语》（又名《大唐世说新语》）、宋王谠《唐语林》、明何良俊《何氏语林》、清梁维枢《玉剑尊闻》以及近人易宗夔〔kuí 葵〕《新世说》等，全是仿《世说新语》的作

品。即考据辨证类的笔记，如唐封演的《封氏闻见记》，也分门别类地记叙唐代士大夫轶闻遗事，摹仿《世说新语》的体例。继《笑林》传统而编的笑话集，亦历代皆有，元人所编而托名宋苏东坡的《艾子杂说》是较好的一部。

为后代的文学作品提供了题材

"志怪"小说保存的优秀传说，一直流传民间，为大家所喜爱；"轶事"小说内的文人故事，也常被引到诗文词曲中，作为典故。如《世说新语》的"郑玄诗婢"、"曹操捉刀"、"韩寿偷香"、"荀粲悼亡"、"谢道韫〔yùn酝〕咏絮"、"王徽之访戴逵"等等，就是所谓"熟典"。从这里采择小说、戏剧题材的也有不少。小说方面，象明代短篇集《雨窗欹〔qī 七〕枕集》的《董永遇仙传》，《古今小说》的《范巨卿鸡黍死生交》和历史长篇《三国演义》内左慈、于吉、华佗、管辂〔lù 路〕等人的故事，都取自《搜神记》。《聊斋志异》中的《阿绣》由《幽明录》内《卖胡粉女子》蜕化而来；《劳山道士》为《笑林》的《楚人隐形》的摹仿。鲁迅《故事新编》的《铸剑》的素材，就是《列异传》、《搜神记》中的《干将莫邪》。戏剧方面，如元关汉卿的《窦娥冤》，以《搜神记》的《东海孝妇周青》的故事作为部分情节；京戏《童女斩蛇》、《击鼓骂曹》、《除三害》的剧情来源是《搜神记》的《李寄》和《世说新语》的祢衡、周处两人的事迹；地

方戏《天仙配》、《相思树》，也是根据《搜神记》的故事《董永葬父》和《韩凭夫妇》编撰的。这些例子，足以说明魏晋南北朝小说的内容，往往被吸收到后人的作品中去。

创造了优美的文学语言

这里还要提一下《世说新语》，因为它创造出许多优美的文学语言。如《德行》篇记郭林宗形容黄叔度的器量深广说："叔度汪汪如万顷之陂，澄之不清，扰之不浊"；《赏誉》篇记王衍赞美郭象的议论不穷说："如悬河泻水，注而不竭"；《容止》篇记山涛夸奖嵇康的风神秀美说："嵇叔夜之为人也，岩岩若孤松之独立；其醉也，傀俄若玉山之将崩"；《言语》篇记顾恺之描摹会稽山川之美说："千岩竞秀，万壑〔hè 贺〕争流，草木蒙笼其上，若云兴霞蔚"。这些话全都形象鲜明，比喻精妙，能给人以深刻具体的印象。此外，象"登龙门"、"传神阿堵"、"一往情深"、"渐至佳境"、"会心不远"、"轻云蔽日"、"吴牛喘月"、"创巨痛深"、"咄咄怪事"、"覆巢之下，岂有完卵"、"管中窥豹，时见一斑"、"刻画无盐，唐突西子"、"乘兴而来，兴尽而返"、"未免有情，谁能遣此"、"盲人骑瞎马，夜半临深池"、"风景不殊，正自有河山之异"、"入山阴道上，使人应接不暇"，这些一直在口头和书面流传的成语、警句，亦出自《世说新语》。由此看来，南北朝小说对

于丰富我们的语汇，也是有一定作用的。

具有多方面的参考价值

魏晋南北朝小说，涉及的内容范围相当广泛，由魏晋到南北朝这一悠长的历史时期内的社会状况、风俗民情、思想潮流、宗教信仰、传说轶闻以及地理、物产、语言文字等等材料，几乎无所不包，可供多方面的参考。如《世说新语》即为研究魏晋士大夫生活和思想的一部分重要依据，唐人修《晋书》，多从此书取材；它和《搜神记》等书，又是探讨晋宋间口语、方言的必不可少的资料。如"名胜"一词，在晋宋之间，指的是"名流"、"名士"。《世说新语·文学》："宣武集诸名胜讲《易》，日说一卦。"这和后来作"著名佳胜之地"的用法不同。又《世说新语·贤媛》："汝若不与吾家作亲亲者，吾亦不惜余年。"这里的"亲亲"为"亲戚"、"姻亲"的意思，亦指"亲属"，也是晋宋时方言。《博物志》和《搜神记》等书内有关人物、地理的传说，也常为后人所引用。北魏郦道元撰《水经注》，南朝宋范晔编《后汉书》，都曾采录这两部书中的内容①。宋郭忠恕撰字书《佩觿〔xī 息〕》，亦据《搜神记》谓"琵

① 《水经注》卷三十九的《庐江水》内，即曾引用《博物志》和《搜神记》。《后汉书·范式传》的大部分内容，系录自《搜神记》卷十一的《范式》一条。

琶”一作“鼙婆”①。由此可见，从各个角度出发，都能从魏晋南北朝小说中找到一些自己所需要的东西。

最后，还要着重指出，自魏晋志怪出现，后人仿作日多，神仙鬼怪，充斥著作。唐宋以来，即一般杂组类的笔记，往往亦列“鬼怪”一门，似已成为不可缺少的项目，而渐渐失去魏晋南北朝民间传说的现实意义。象宋洪迈的《夷坚志》已经显示刻意搜奇、以多为胜，忽略思想内容的倾向，故可取的故事很少。到了清代，此风更盛，大部分志怪书，不是宣扬封建道德、因果报应；就是为说鬼而写鬼，迷信的成分转增。另一方面，元明迄清的戏剧，也常常以神仙鬼怪来弥补故事情节的不足，因有“戏不够，神仙凑”之诮。推究原始，我们不能否认这是魏晋“志怪”影响所造成的消极一面。当然，我们是无神论者，根本不会相信任何神怪的存在，但对一切文艺作品中这类内容却应作具体的分析，把民主性的精华和封建性的糟粕严格区别开来。

① 见《佩觿》卷上，商务印书馆《丛书集成》本十五页。

[General Information]
书名=魏晋南北朝小说
作者=刘叶秋
页数=76
SS号=10120774
出版日期=